

跨越邊界的社會對話： 臺灣東南亞移工自我敘事影片之觀眾解讀分析*

柯妘青**

投稿日期：2025 年 2 月 28 日；接受刊登日期：2025 年 7 月 19 日。

* 本文接受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MOST-110-2410-H-030-054）的補助，感謝所有研究參與者的慷慨支持，以及研究助理團隊的協助。作者感謝編委會主編在匿名審查寫作規範上的專業建議，以及編輯助理的多方協助，並感謝外審委員的寶貴建議與指正。

** 柯妘青為輔仁大學影像傳播學系副教授，研究旨趣聚焦在與影音媒體相關之性別、族群及多元文化議題，e-mail: wanching.ko@gmail.com。

本文引述格式：

柯妘青（2025）。〈跨越邊界的社會對話：臺灣東南亞移工自我敘事影片之觀眾解讀分析〉，《新聞學研究》，165，79-141。https://doi.org/10.30386/MCR.202510.0018

《摘要》

本研究透過多元文化理論及文化研究觀點，以一位參加影像培力工作坊的印尼籍移工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6354 天的等待》為主體，探究非主流族群產製的影音文本如何與主流社會進行協商與對話，及其做為跨越邊界的社會實踐的可能性與限制。本研究採焦點團體訪談及深度訪談法，研究對象包括友善、中立以及利害關係社群民眾共 20 人。

研究發現，首先，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帶給觀者真實感與代入感，基於人類生命經驗與感知的普同性，一般民眾對於「他／她者」影音文本的理解與認知，不因族群及身分差異而產生差別心態。第二，友善社群成員大多具有先備理解／前理解（pre-understanding），加深其對於非主流族群的認同感，呈現優勢解讀的型態。第三，中立社群及利害關係社群的意念與喜好傾向多元，身分背景及所處位置不同，觀照面向自有差異，對於移工自我敘事影片或採優勢解讀或採協商解讀，呼應「詮釋社群觀點無法單一解釋詮釋類型」的論點。第四，以生命境遇為基底訴諸情感所呈現的非主流觀點，因「共情」效應較能獲得理解並減輕敵對與抗拒心理，有利開展族群對話並鬆動舊有的觀念與認知，降低歧視與偏見態度。

關鍵詞：自我敘事影片、社會對話、東南亞移工、觀眾解讀

「我願意公開我的故事，因為我說的都是真的。」
Saya bersedia untuk berbagi cerita saya secara umum,
karena apa yang saya katakan ini adalah kenyataan.
— 印尼移工 Rahayu

壹、前言

一、研究背景說明

隨著社會發展與生活型態的快速變遷，加上全球化的推波助瀾，臺灣政府於 1991 年正式開放引進東南亞籍移工以補充國內短缺的勞動力，早期來臺工作的移工大多從事營建業，後轉為以產業移工、社福移工為主，為顧及本土勞工的權益，移工的工作類別僅限於特定職業別，唯近幾年來缺工情況日益加劇，包括餐旅業及農業等民間產業均表達希冀政府放寬移工聘雇之行業別。根據官方統計資料，2007 年底臺灣的東南亞移工人數約 35 萬 8 千人，因應人口老化與長照需求的社會現實，近幾年來移工人數節節攀升，截至 2025 年 7 月底，其人數已接近 85 萬人（勞動部，無日期），成長速度驚人。早期臺灣政府與民間對於移工人權較不重視，客工制度思維限定其不得自由轉換雇主、工作地點與工作類別，過往臺灣媒體屢見東南亞移工被臺灣雇主長期苛扣工資、限制行動自由、扣押護照，甚或傳出生病仍需工作或是逼穆斯林移工吃豬肉的報導，加上高捷泰勞暴動等社會事件爆發，臺灣的移工人權議題受到國際社會的關注，故而美國人權報告指出，東南亞移工在臺受到剝削與不當對待（U.S Department of State, 2017）。所幸在民間團體多年來的觀念宣導與努力之下，東南亞移工遭受不平等待遇與歧視的情況於近幾年已有改善，但就現實處境與人權表現來看，尚有諸多值得努力的空間。

早先臺灣人以「外勞」稱呼東南亞籍移工，指的是來自東南亞「低度開發國家」的藍領勞工，而非來自於西方白人世界的勞工，具有歧視意涵（柯妏青，2019）。其實外籍勞工（foreign worker）一詞實屬中性，但因為在臺灣媒體和社會被過度使用，經常與負面新聞和社會偏見連結，長期遭到標籤化、污名化，有貶抑之意，故而在民間團體及專家學者的多次呼籲之下，臺灣政府參考各國慣用語，由內政部發函中央政府各部會，宣導將「外勞」改稱為「移工」（migrant worker），以表示對於這群來自於東南亞國家勞動者的肯定與尊重，並於 2019 年 5 月 1 日正名。有趣的是，不管是早期的「外勞」或是近年的「移工」稱謂，兩者皆泛指來自東南亞國家藍領階級勞工，此與其被視為「經濟不利」的背景有關，可以看出語彙背後的意識形態，此為臺灣本土社會的獨特文化現象。因東南亞籍移工在臺處境相似，在此情境脈絡之下，本文將印尼、菲律賓、泰國或越南等國移工視為一個東南亞整體概念進行論述。

事實上，因為文化、語言、生活習慣以及工作環境上的差異，即便移工出現在臺灣已逾卅年，且來臺人數不斷向上攀升，一般臺灣民眾對於東南亞移工的了解仍相當有限，其與臺灣主流族群之間較少有對話的空間與機會。約自 21 世紀初期，臺灣本土開始出現以東南亞移工為拍攝對象或主題的紀錄片及劇情片，關注共同生活在這塊島嶼上的非主流族群。近二十年來，這樣的影視作品數量愈來愈多，而拍攝主創團隊多為臺灣人或是新加坡、馬來西亞籍華人，作品大多具有人道關懷精神，重視邊陲者的人權；此外，約自 2007 年起，臺灣首度有民間團體——臺灣國際勞工協會（TIWA）為東南亞移工開設「轟趴影像工作坊」，讓一向被代言的「他／她者」，得以透過影音器材的拍攝自我書寫並自我發聲。當年在指導老師及志工協助之下，有四位移工完成自我再現影片，陳述個人觀點並展現其主體性，上述社會行動呼應成露茜（2009）

所主張，讓弱勢者自行掌握媒介，用自己所熟悉的語言自主發聲，並和社會溝通，文化才能自主且多元發展。

研究者因長期關注非主流族群的社會處境，加上具影視製作專業背景，多年前即興起教導東南亞移工以第一人稱自我敘事拍片的構想，期待結合批判教育學理論與影音製作實務，引導移工從自身的處境與生活經驗出發，以影像書寫生命故事，唯影視製作的軟硬體需求門檻較高，其所需之人力與設備等資源相當可觀，一直未有機會付諸實現；所幸隨著科技的進步，2010年之後智慧型手機開發了照相功能，不消三、五年的光景，手機升級至錄影功能，加速自媒體的盛行，此時在臺移工幾乎人手一機，因著影音器材的輕便化、可接近性（accessibility）與價格親民，一般素人「自己拍自己」不再是一件遙不可及的事，在這股風潮的推波助瀾之下，研究者於2016年首度籌備東南亞移工影像培力工作坊。值得一提的是，因個人對於移工生活世界了解有限且想法過於天真，開辦初期即面臨「招募不到移工學員」的窘境，幸獲從事移工服務工作的非營利組織幹部的協助，後有18位菲律賓籍女廠工參與工作坊，然而，影像培力教學的過程仍面臨諸多挑戰，尤其是移工平日忙碌於工作，需提供足夠的學習與心理支持，計畫始能持續。最終，工作坊在三個月的時間內完成16部五至八分鐘不等的移工自我敘事短片，協助其自我觀照、自我省察與自我肯認，不苛求攝影技術、美學表現，而是希望移工透過書寫個人生命故事呈現非主流觀點，進而「與世界對話」。事實上，移工自我敘事文本的反身性內涵，實非外部代言人所能企及（柯旻青，2019）。

為提升非主流族群（移工）影音文本的對話深度與敘事內涵，研究者於2018年再度透過非營利組織的協助，以際遇特殊之移工為對象，於南北兩地之安置中心招募到三位菲籍、兩位印尼籍移工參與自我敘事

影音工作坊，希冀讓非主流族群藉由微觀敘事再現他／她們獨特的生命故事，捕捉被邊緣化的處境（Kanpol, 1999／張盈堃等譯，2004）。必須承認的是，雖有先前的移工影像培力執行經驗，行動過程仍然遭遇不少的困難與挑戰，首先，工作坊課程進行不到一個月，三位菲籍移工學員因找到工作相繼離開安置中心，迫於生活與經濟壓力，紛紛退出計畫，其後，另有一位印尼籍移工在參與計畫 12 個月之後，於後製階段因健康因素退出，經過將近 13 個月的時間，最終僅有一位印尼籍移工 **Rahayu**「堅持到最後」完成了自我敘事影片。這樣的現象反映了兩件事情，其一是在現實情況之下，移工來臺主要為了賺錢養家並改善生活，平日忙碌於工作，除非意志堅定且有意願，否則難以長期參與臺灣人及非營利組織所發起的影像培力工作坊活動並完成作品。其二，當研究者自我期許成為 Gramsci (2020) 所述「有機知識分子」，致力於社會實踐之時，亦應自我反思如何站在移工的位置與處境思考，以避免影像培力行動流於一廂情願。

相較於三位接受招募且有意願拍片的菲籍移工，**Rahayu** 與另一位印尼籍移工因為勞資爭議官司而得以長住於安置中心，她們在火鍋店的工作時間為週間，工作坊便利用週末假日做為固定上課的時段，因其生活狀態相對穩定，有利於自我敘事影片之教學與製作。影像培力教學計畫的「學習社群」除了移工學員之外，還包括四種不同類型的學習支持者：研究者、印尼語通譯、四位具影音專業的專案助理，以及安置中心社工人員，提供移工全方位的支持，包括充分的學習資源與協助，並適時給予精神鼓勵與生活支持，以穩定其身心並減輕心理壓力。學習社群基於互助互信態度，以互為主體的理念共學，如同楊幸真（2004）所述「學習重設邊界、學習接受差異、學習相互妥協的悲喜過程」，所幸印尼籍通譯 **Anna** 親切熱情成為最佳調和劑，有助內部社群互動氣氛和諧

溫馨，彼此相處融洽，權力關係平衡並自由流動。研究者透過提問與對話的方式，引導移工學員深度思考，協助其逐步梳理生命故事，釐清文本的敘事脈絡與敘事觀點，雙方經由反覆不斷的對話，以四至五個月的時間整理與討論，逐步建構旁白稿的雛形，部分影音素材由移工以手機拍攝，部分影音素材由執行團隊以專業攝影機協助移工拍攝，並經由影音助理協助後製。其間，學習社群不斷協商、確認影音文本內容，共有 17 次的討論會議，務求精準掌握移工的原意並有效溝通。

二、問題意識與探討議題

多元文化教育強調研究與研究參與者是互為主體，主張研究者不應以弱勢者的文化代言人自居，或以主流文化的思考提出教育方案介入（劉美慧，2011），在這樣的研究倫理自覺之下，移工影像培力教學工作坊的師生互動建立在開放、平等與自由的對話情境之下，看見彼此的存有（being），學習成員相互參照，共同協商與調節影音文本，形構趨近於視域融合（fusion of horizon）的視野與觀點（柯妍青，2023）。經過 13 個月的時間，於 2019 年 8 月下旬，在移工主角 Rahayu 返回母國前夕完成《6354 天的等待》（*Waiting for the Dawn*）紀錄片，¹片長 22 分鐘，由移工學員以第一人稱旁白自述來臺工作後被限制人身自由、勞力剝削長達 14 年的親身經歷，凸顯經濟不利與文化差異之下移工族群被剝削與歧視的真實遭遇，希冀喚起更多人關注東南亞移工的人權議題。基於學術研究及紀錄片製作倫理，計畫招募期間即讓有意願參與拍

¹ 本文投稿時遵守雙向匿名審查之規範，除了作者身分之外，包括影片片名一併去識別化，選擇以自創的印尼文做為代稱。通過期刊匿名審查後，取得編委會同意恢復作者身分與真實片名，以便讀者理解。

片的移工簽署知情同意書，並告知其擁有充分的自主權，一旦改變心意，隨時可以退出計畫，並達成以真實身分現身說法的共識，藉由其真實性權威（*authority of authenticity*）展現主體性，傳達非主流的聲音與觀點，提升影片的可信度與觀看價值。拍片過程團隊成員彼此共學，處於亦師亦友、平等互惠的關係之下，在移工回到母國之前，所有參與影像培力的工作人員（學習支持者）對於移工身分、基本資料及其居住地點全程保密，不曾對外公開。

基於移民法規以及人道考量，來臺 16 年的 *Rahayu* 於 2019 年 8 月下旬遣送返回印尼與家人團聚，離臺前夕觀看作品並參與最後一次的討論，研究者再度詢問待官司審理終結後，是否如先前所說願意公開影片，*Rahayu* 當下略顯激動且罕見地直接以中文回答「我願意」，隨後接著說：「我說的（個人生命經歷與故事）都是真的。」2020 年 5 月下旬 *Rahayu* 的民事官司審理終結，在不影響影片敘事結構與內容的情況之下，研究者針對初剪版本影片進行部分畫面補拍與細部剪輯，以提升敘事效果與美學表現。經過五個月的時間處理影片後製並完成最終版，片長增為 24 分鐘，隨即於 2020 年 10 月至 11 月於臺北、高雄、桃園等地進行了四場公開播映活動。《6354 天的等待》為研究者與印尼籍移工 *Rahayu* 以及計畫團隊共同完成的本土多元文化教材，希冀自我敘事影片不只幫助移工們自我發聲練習，並能透過公開播映與社會大眾交流及對話。參與這四場放映活動的觀眾相當多元，包括一般臺灣民眾、NPO 組織工作者、東南亞移工、東南亞新住民、勞動部官員與監察委員等人，播映活動在網路上引起一些討論，並有主流媒體進行專題報導（華視新聞雜誌，2020 年 11 月 27 日）。

Habermas (1984) 指出，對話不只是自我主體性，更在於互為主體性。影片的詮釋與對話，是在作者（論述者）與觀眾（解讀者）互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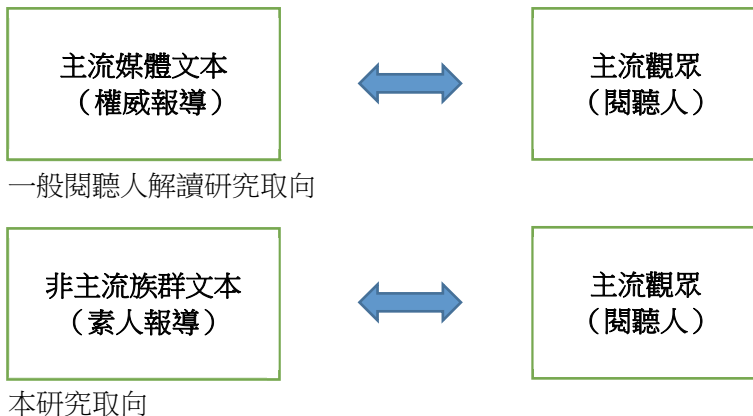
體之下共同完成。映後座談時有位年輕大學生詢問研究者：拍這部影片的意義為何？來看影片的大都是關心移工議題者，如何能走出同溫層？這些問題值得反思。整體而言，多數觀眾對於影片中移工主角的處境寄予同情，或為其打抱不平，亦有於社福團體工作的觀眾對臺灣政府的移工政策有所不滿，甚或表示政府應該針對違法的仲介嚴格執法與開罰，「讓他們傾家蕩產」；有趣的是，研究者亦在公開播映時遇到中立或對立的「挑戰者」，有人表示法院判決結果已出爐，「現在是不是應該還雇主一個公道」？另外亦有觀眾詢問研究者「相不相信移工說的話」？這些多元的解讀與認知上的差異，值得細細探究。想要打破因種族、國籍、性別（或性別認同）、文化差異而造成的偏見與歧視，從來就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正因為人與人之間存在著差異性與同一性，才會產生相互理解的需要和可能（周武昌，2009）。究竟臺灣社會的主流民眾對於非主流族群自製影音文本的真實反應與想法如何？弱勢族群拍攝自我敘事影片除了做為一種培力的方法之外，又能夠開展出什麼樣跨越國族的對話實踐的可能性？

在臺灣社會，由東南亞移工掌鏡「自己拍自己」，透過第一人稱方式敘事並試圖與臺灣本土主流社群對話的影片相當稀少，爬梳資料時發現，在此之前未曾出現以此類影片做為研究的先例。相較於其他非主流族群拍攝「我群」的影片，例如原住民或東南亞新住民的自我敘事影片，臺灣社會較少看到東南亞移工「與外部人士對話」的自我敘事影片，即便出現部分作品，其文本的豐厚度與成熟度亦有其限制。本研究以 2020 年公開發表，由研究者與移工 Rahayu 共同協作完成的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6354 天的等待》（*Waiting for the Dawn*）為研究主體，其片長 24 分鐘，敘事結構完整、規模適中、技法堪稱成熟、具可看性並適合做為研究文本，希冀據以探究移工自我敘事影片如何跨越邊界，與外部社會的主流族群交流和對話。

三、研究問題與研究目的

一般常見的「觀眾／閱聽人解讀」理論或文獻，主要以主流媒體或主流霸權產製的優勢文本進行研究與探討，例如文化研究學者 Hall (1980) 將觀眾解讀區分為接受、協商與抗拒三種型態。然而，如果主客異位，主流族群觀眾面對的是所謂「他／她者」所產製的影片（弱勢文本），文本作者的身分對於一般主流觀眾解讀文本時的認知與態度可有什麼影響？當主流族群觀眾解讀的文本來自於「他／她者」時，究竟族群、階級、文化、生活經驗、價值觀的差異，甚或個人利益、社群網絡等因子，如何影響觀眾的認知與解讀？非主流族群自我敘事文本有機會讓不同族群跨越差異並相互理解嗎？研究者希冀探究在「差異」的現實條件之下，非主流族群自我敘事文本的觀點如何被主流族群觀眾解讀。

圖 1：文本作者 v.s 主流觀眾的兩種型態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本研究聚焦於探究非主流族群自我敘事文本如何與臺灣主流社會對話，及其可能性與限制為何，研究問題包括：（1）主流觀眾對於東南亞移工初始的認識與想像是什麼？是否存在著某種刻板印象或歧視心態？若有，這些刻板印象或歧視心態如何產生？（2）影片作者（移工）的敘事觀點與立場，主流社群觀眾如何解讀？影片有助臺灣人重新理解或認識移工嗎？觀眾認知與態度上的差異，究竟是來自於其族群、階級、性別角色位置，還是個人生命經驗、文化認知、價值觀的差異，抑或是詮釋社群的影響？（3）影片以移工第一人稱自述、自我再現方式呈現，一般臺灣觀眾於觀影時的心理感受為何？

本研究希冀了解造成主流民眾的刻板印象或歧視的主要原因，並檢視影片作者（移工）透過影片所建構與傳達的概念與意涵能否為觀眾所接受，以及影響主流觀眾解讀文本有所差異的主要因子為何？據以探究非主流族群移工的自我再現影片與不同族群的觀眾對話時，能否引發觀眾在多元文化意涵上的反思與聯想，及其對話效果如何？

本研究透過研究者與移工共同完成的自我再現作品進行研究，有兩個原因，其一因為自我研究有其必要性，這也就是研究上的參與客體化（*participant objectivation*），即研究者將整個研究過程搬上檯面來檢視，一方面研究者警覺研究對象對研究者做了什麼？另一方面，研究者必須警覺其所採取的理論與方法對研究對象做了什麼？建構出什麼樣的對象？亦即研究者必須採取社會學介入，進行參與客體化「既融又隔」，以達到主客觀兼顧（謝國雄，2023，頁 16-17、326; Bourdieu & Wacquant, 1992, pp. 67-68, 253-254）。其二，自我產製的研究成果——移工自我敘事影片的拍攝動機以及敘事文本內容的選取，來自於移工與研究者共同協商後的感知與意念，以此為文本進行檢視與研究工作，期許避免文本分析論述常被讀者認為有「自說自話」後設解讀之嫌（游美

惠，2000），幫助研究者反身性思考。本研究希冀透過自我產製影片與觀眾面對面交流，具體理解「影像培力教育」、「以影像做為社會對話文本」的實踐意涵，做為未來有志於影像教學、影像對話等相關研究的社會行動者或社會文化研究者的反思與參考。

貳、文獻探討

一、「差異政治」觀點之下東南亞移工在臺處境與其形象再現

「差異政治」（politics of difference）觀點指出，主流文化意識型態將國籍、族群、文化、階級、性別的差異，凸顯並預設為正常與異常、主與從、可接受與不可接受的區別（Hall, 1997），讓差異不再只是差異，而是缺陷和不完整，也就是說，差異因主流族群意識形態的社會建構，而有了我與他、優與劣、主與從之別。Giroux（2005）指出，這種因「差異」形成之社會偏見，使得弱勢族群、經濟不利者受到主流族群的歧視或打壓，否定其存在意義，並將他們的聲音和文化資本排除到邊緣。Hall 認為，一旦差異被突出的同時，這種二元化就被約定成俗而不易改變，也形成了一般人對於「他者」的刻板印象，一旦這種刻板印象化的操作被固定下來，媒體再現時就可自然而輕易的將特定個體加以類目標籤化（category labels），某一特定個體被歸類於某一種人，也就同時預設他擁有那些簡化、本質化的特徵（倪炎元，2003）。

臺灣有關移工的媒體再現相關研究於 2000 年初陸續出現，部分研究指出，東南亞籍移工在媒體呈現的形象包括勞資關係不和諧、對臺灣有不利的影响力、與本國勞工相處不良好、與本國人民相處不良好、不守法、不安全的（張瑄純、張敏華，2002），皆是負面形象；其他研究

指出，外籍勞工長期以來的媒介刻板印象包括：非常虛榮的、勤奮的、非常和睦共處的、非常被善待的、生存本能非常高的、適應非常良好的、非常有害的、非常非法的、非常危險的、抗爭的，極正面與極負面的形象皆有，並未出現刻板化的常態傾向（謝敏芳，2004）。然而不可否認，國籍與社會階級的差異，造成臺灣一方面仰望優越西方，另一方面卻以「殖民之眼」蔑視東南方，形構優越 VS. 低劣的移住者社會論述與分類方式，不同國籍與種族的移住者面臨差別待遇，並標示出明顯的階級差異（陳春富、殷美香，2015）。對此，藍佩嘉（2005）亦曾指出，仲介業者藉由類型化的刻板印象，建構出階層化的種族他者，而這種「階層化的他者化」的第一個主要面向是把東南亞「外勞」視為低劣的他者，獨立於較為籠統、中性的「外國人」範疇，並且透過具體的組織作為，強化種族差異的建構，以便向雇主促銷「外勞」。

文化差異是人類知識的重要根基，多元文化教育幫助民眾省思「差異政治」的陷阱，並培養理解與欣賞族群、國籍、性別、階級與文化差異的素養（劉美慧，2010）。一般民眾亦應學習接受並肯定文化多樣性，培養文化敏感度，透過差異／多元開展自我認同。可惜的是，政府一開始所制定的「外勞」政策即具有排除性和篩選性，以確保在臺期間的健康狀況能夠提供最大的生產力與貢獻，移工被認可的只有經濟功能，無法主張社會權的享有（劉梅君，2000），臺灣的藍領跨國移工並非是國際自由移工，而是居住、從業別、居留時間、固定雇主等多項規定的「限制勞工」（姜貞吟，2010，頁 178），上述臺灣「外勞政策」所隱含對於「他／她者」的人權輕視與壓迫已不言可喻。雖然在民間非營利組織的倡議或批判之下，近年來政府的移工政策較能考量其基本人權，並有部分的修正與鬆綁，例如不再被限制工作地點並且可以自由轉換雇主，但臺灣主流族群對於東南亞移工的貶抑或歧視仍真實地存在。

文化研究、女性主義電影理論與文化再製社會學觀點，均關注因為社會階級、性別、族群差異而處於邊陲的「他／她者」如何成為被凝視與觀看的客體。相較於主流媒體，部分影視工作者，特別是紀錄片工作者，嘗試透過作品為臺灣民眾提供相對開放並具有同理心的視角，觀看與認識位處邊陲的非主流族群。1989 年，臺灣政治經濟轉型正式開放外籍移工，成千上萬的婚姻與勞動移民湧入，在文學界和影視圈尚未意識臺灣將不可逆地改變之前，與社會脈動同步的紀錄片工作者先打頭陣（張正，2021 年 11 月 7 日）。因為移入的時間點、來臺處境與國家開發程度較為相似，亦有部分移工後來轉換身分成為新住民，故而「移民工」常被放在一起談論，例如「臺灣移民工文學獎」就是將東南亞移民、移工視為一個群體，故而本文將廿餘年來臺灣社會所產製的以東南亞移工與新住民為主角的影音作品一起納入討論。

2000 年之後，新住民及移工議題在臺灣社會上逐漸發酵，新住民及移工開始成為影視作品中的主角。最早的新住民作品為蔡崇隆導演從 2003 年起推出「移民新娘三部曲」紀錄片：《中國新娘在台灣》、《我的強娜威》、《黑仔討生活》。之後，公視於 2007 年推出八點檔連續劇《別再叫我外籍新娘》。其他由臺灣人或馬來西亞籍、新加坡籍華人導演拍攝的臺灣新住民或移工紀錄片，還包括台灣國際勞工協會陳素香以移工為主角的《八東病房》（2008）、《T 婆工廠》（2010），曾文珍導演拍攝新住民紀錄片《夢想美髮店》（2011）、以失聯移工為主角的紀錄片《逃跑的人》（2020），李靖惠導演拍攝菲律賓籍移工紀錄片《麵包情人》（2012），賀照緹導演拍攝新移民子女紀錄片《303》（2012）、導演賴麗君、彭家如拍攝的越南新住民紀錄片《神戲》（2016），以及吳郁瑩導演以越南新住民為主角的紀錄片《阿紫》（2020），蔡崇隆導演以越籍失聯移工為主角的紀錄片《九槍》

(2023)。

劇情片部分，包括李奇導演以移工為主角所拍攝的《歧路天堂》(2009)、溫知儀導演劇情片《娘惹滋味》(2007)，馬來西亞籍華人導演何蔚庭以菲律賓移工為主題所拍攝的劇情片《臺北星期天》(2010)，新加坡籍華人導演曾威量以越南移工為主角的《禁止下錨》(2015)，以及其與尹又巧共同執導、以泰國移工為主角的作品《白衣蒼狗》(2024)。此外，還有鄒隆娜探討外籍漁工議題的劇情短片《阿尼》(2016)，曾英庭導演刻劃失聯移工的劇情短片《高山上的茶園》(2018)，蘇育賢導演以越南移工阮國非事件改編的劇情片《九發子彈》(2019)，民視亦曾製播有關移工的電視電影《無主之子》(2020)。公視學生劇展亦曾推出數部移工劇情短片，包括描述菲律賓移工生活的《第一廣場》(2019)，改編自移民工文學獎作品的劇情短片《紅色》(2020)，以及《入世》、《女兒牆》(2022)，甚或亦有國片《查無此心》(2024)將遊走法律邊緣的移工議題置入於劇情。近十年來，臺灣影視工作者拍攝與移工相關的作品不算少，相較於主流媒體的再現，這些作品大多反應移工主角的艱困處境與生活，表達對於位處邊陲者的關懷並對社會體制進行批判及反思。然而就整體來看，這些以移工或新住民為主角的影視作品絕大多數來自於獨立影像工作者，而非來自於臺灣主流媒體。在主流文化建構的世界，非主流族群仍經常被忽視與刻意消音。

二、非主流「自我再現」影音文本的敘事觀點與意義建構

長期以來，我們所獲取的知識都是由當權者、統治者所建構與掌握，否定了非主流族群「宣稱」與定義知識的權力 (Sturken &

Cartwright, 2009），所幸全球資訊網「去中心化」的特性，改變了大眾媒體製作者和消費者之間的權力關係。平民化的攝錄影器材、剪輯軟體，以及四通八達的網路平臺，打破傳統主流文化與媒體壟斷的狀況，迎接自媒體的新時代，亦為影片的平民化生產開闢了一條更為平坦的道路。臺灣社會最早出現的非主流族群自我敘事影片，可回顧到 1990 至 2000 年代幾位原住民紀錄片工作者如馬躍·比吼（阿美族）、比令·亞布（泰雅族）、張淑蘭（達悟族）等人所拍攝的影片，展現其主體性以及非主流族群的世界觀。隨著數位科技發展，影音器材日漸輕便普及，加上網路興盛的推波助瀾，提供非主流族群前所未有的發聲管道與機會。

2009 年開始，新住民姊妹亦拿起攝影機拍攝自己或「我群」的紀錄片，例如南洋臺灣姊妹會完成的《姊妹賣冬瓜》（2010），其官網自述為臺灣首部由新移民自製的紀錄片；另外，天主教善牧基金會、台灣好漾社會發展協會、臺灣國際家庭互助協會等民間團體亦曾開設影像培力工作坊，協助新住民姊妹拍攝自我敘事影片。有別於民間團體，也有個別的新住民姊妹如阮金紅在丈夫的專業團隊協力之下，拿起攝影機拍攝完成《失婚記》（2012）、《再見可愛陌生人》（2017）等紀錄片，敘述越南籍姊妹跨國婚姻以離婚收場的生命故事，以及越南籍移工「逃跑」失聯議題，以凸顯移工政策上的缺失。上述由新住民拍攝的紀錄片，不只想要與臺灣社會進行對話，亦可見其有意反抗或顛覆主流意識形態的企圖心。民間非營利組織為非主流族群開辦自我敘事影像培力工作坊與課程，呼應 Aronowitz & Giroux（1991）提出使用另類的再現符碼的主張，如多媒體、網路等各種多元媒介，對抗主流文化霸權對於社會與階級的建構。

同樣地，東南亞移工透過影音工作坊「自己拍自己的故事」，不僅

敘說其獨一無二的生命故事及敘事觀點，亦有意打破主流族群的社會建構與文化複製。相較於原住民及新住民為「我群」發聲的紀錄影片，東南亞移工在少數民間團體協助之下，透過影像工作坊而留下的自我敘事作品仍屬稀少，持平而論，即便自媒體當道，影片拍攝的門檻並不低，民間影像培力工作坊所完成的移工自我敘事影片，在技術與軟硬體設備的多重門檻限制之下，其影片的技術表現、規模（片長）以及成熟度，難免無法與原住民、新住民所拍攝的影片相提並論，然而，這些素人作品質樸、真誠且具有無可取代的真實感（柯妘青，2023）。如同 Berger（1972, p. 9）所說，「我們注視的從來不只是事物本身；我們注視的永遠是事物與我們之間的關係。」自我敘事影片讓「她／他者」擁有話語權與詮釋上的選擇權，藉由反身性思考與敘事，提出自我主張（柯妘青，2015）。東南亞移工以第一人稱敘事方式展現其主體性時，面臨的首要課題是「想要透過影片說些什麼」，亦即如何回應自己與生活世界的關係，其在自我書寫的過程不斷反思，歷經「如何」呈現自己、呈現自己的「什麼」的自我意識建構歷程。

《6354 天的等待》影片製作過程分為前製、製作及後製三個階段。前製階段透過與移工主角多次的深度交談與互動，了解其生命歷程的發展與流變，並教導其手機錄影的簡易概念與技巧。製作階段讓移工開始以印尼文撰寫第一人稱旁白稿，並同步拍攝生活日常，學習支持者同步協助移工拍攝與蒐集自我敘事所需的影音素材，總共花了 11 個月的時間於腳本撰寫以及拍攝工作；後製階段花費 3 至 4 個月的時間於剪輯檯上一起協商後製內容，由專案助理協助技術操作，並於此一階段補充影音素材，三個階段的工作內容與時間有部分重疊。透過與移工互動的過程，學習社群不斷對話與協商，共同討論如何蒐集合適的影音素材幫助敘事，持續思考影片要「說什麼」以及「怎麼說」，在這個「持續且不

斷對話」的過程，逐步引導移工陳述具有敘事觀點的文本，讓影片產出意義（柯妍青，2023）。

如同 Luthehaus & Cool (1999, pp. 119-120) 所說，攝影機不再以隱形的方式被預設為客觀立場，攝影機清楚地存在，而且是做為一個再現事件或反應的參與者。透過提問與對話方式，引導移工經由個人處境與生命經歷進行反身性思考，理解社會體制的壓迫，以及性別框架的箝制。即便觀念保守且乖順服從的 Rahayu 也能藉由觀看自己的過程，自我整理、自我檢視、自我探求、自我對話，進而找到觀看世界的視角與觀點。由移工所撰寫的旁白稿，陳述來臺工作的生命故事，「看似平淡實則舉重若輕，隱含個人的主觀認知與態度，帶領觀眾在凝視他人生命歷程時，進一步直視勞力剝削、社會體制結構性壓迫，以及勞資權力不對等……等社會議題」（柯妍青，2023，頁 82）。然而，影片完成後，研究者亦不免好奇甚或自我質疑，學習社群攜手合作所拍攝的移工自我敘事影片，能否為觀眾所理解、接受或認同，究竟非主流影片的敘事觀點與意義建構，對於其想要對話的另一端——臺灣主流社會而言，能發揮什麼樣的作用。

Sturken & Cartwright (2009) 指出，「再現」就是使用語言和影像為周遭世界製造意義。我們用文字來了解、描述和定義眼見的世界，我們也用影像做同樣的事，這個過程是透過視覺語言、符號等媒體再現系統所進行。Nichols (1988) 指出，紀錄片一直都是再現的形式，而不是通往現實的窗口，這意謂著影片攝製者一直都是一個參與者兼證人，也是意義杜撰者，一個創造電影論述的人，而不是一個中立或是無所不知的事實報告者。也就是說，作者透過內外觀看的过程，建構了生活世界、視界與觀點，學習創造、選取、搭配、組合與設計影音素材，運用與轉化影音符碼，產製文本的概念與意義，進而與觀眾溝通。

不論是哪一類的文本敘事，說話者必須選擇一個說話的位置與觀點，決定說話的內容與方式，掌握個人的論述與詮釋權，而那個位置也就是個人自我認同的起始點。移工自我再現影片，有意識地去顛覆被刻板化、奇觀化或異化的再現形象，翻轉主流思維並找到另一種觀看世界的角度。如同 Kristeva (1979/1995) 所說，影像內部或是影像本身在影片作者選取、決定與生產的過程中，其影像意義已經產生。影片創作者透過觀看的內化與思考，決定敘事內容與敘事方式，決定、選擇與製造影像，為影片建構個人的論述觀點，在觀眾尚未對影片進行觀看之前，影像工作者已經透過影像與自己對話，並賦予影片文本意義，期待藉此與觀眾交流及對話。

三、舊理論新思惟：再思觀眾（閱聽人）解讀與反身性思考

Sturken & Cartwright (2009) 說過，意義不存在於影像內部，而是透過觀看影像的那一刻生產出來，其強調影像的意義是經由觀看者的解讀與詮釋而產生；影像意義是在製作者、觀看者、影像或文本，以及社會脈絡的複雜關係中創造出來。Hall (1997) 指出，作為再現的形式，文本是多義的，包含許多差別意義的可能性，有賴讀者在實際的解讀過程中賦予文字與形象某種意義，亦即意義是在文本與讀者的實際互動過程中形成的，因此文本消費的時刻，也同時是意義生產的時刻。閱聽人（觀眾）解讀文本的理論學派當中，早期接收分析研究途徑以 Hall (1980) 為首，其以主流意識形態建構的文本做為研究對象，認為閱聽人是由社會中不同階級、種族或性別所建構，而媒介是有待解釋的文本，在不同脈絡下閱聽人會有不同的解讀方式。Hall 將閱聽人（觀眾）區分為完全接收媒介形態的「優勢解讀」，部分接受但存有反抗媒介

意識形態的「協商解讀」，完全反抗媒介意識形態的「對立解讀」等三種解讀型態。

部分學者認為 Hall 理論強調閱聽人主動詮釋文本的能力，卻忽略了社會結構再製的一面，林芳玫（1996）為了兼顧閱聽人詮釋和社會結構的影響，將閱聽人的解讀分為三種類型，符合規範型、個別情境解讀型和結構批判型，以日本電視劇《阿信》進行觀眾解讀研究並指出，閱聽人的主體詮釋其實是受到社會規範或價值觀的強烈影響。Alassutari（1999）的第三代接受分析典範注重反思性，從心理學轉向社會學視野，強調整個「媒體文化」，除了探討閱聽人的行為，更重視閱聽人的自我意識，以及其日常生活經驗，其認為媒介閱聽人是不斷改變的群體，受到多重論述變化而改變；同樣地，Abercrombie & Longhurst（1998）指出，由於閱聽人對媒介的詮釋與解讀與其日常生活有相當大的關聯，因此必須重新對照接收媒介訊息的過程與自我生活經驗。

另外，Fish（1980）的詮釋社群（interpretive community）觀點從文學文本與讀者關係研究出發，認為任何個人偏好並不存在，因為其所屬的詮釋社群的信念與偏好，會影響社群成員看待事物的詮釋方式；包括閱讀的態度、目的，接近文本態度，以及讀者所擁有或缺乏的知識等（Scott, 1994, p. 474），該社群成員共享一套看待事物的方式，影響其對於文本意義上的詮釋，個人其實是呈現所屬社群的偏好意義（preferred meaning），亦即詮釋社群所包含的信念和喜好，成為社群成員生產意義時所採用的一套詮釋方式。值得細究的是，在社會規範或個人價值觀的強烈影響之下，主流文化霸權根深蒂固與似是而非的偏見與刻板印象比比皆是，究竟東南亞移工自拍影片所呈現的觀點與立場，是否能夠得到臺灣觀眾的理解，甚或挑戰臺灣觀眾既有的意識形態與價值觀，達到彼此肯認的目標？

王泰俐（2009）曾在一篇探究閱聽人如何解讀八卦新聞的文章中指出，Hall 所提出的抗拒、協商與順從三種解讀策略，適用於與意識形態有關的研究，並指出 90 年代後臺灣地區進行的電視新聞接收分析研究對於閱聽眾解讀型態的分類，就來自研究問題或研究主軸的本質是否與意識形態有關。本研究以東南亞移工第一人稱自我再現影片為研究文本，據以了解主流族群的觀眾面對非主流族群自製影音作品時的立場與態度，研究問題與意識形態有關，故而適合引用 Hall 的接收分析途徑以及文化研究取向，做為本研究的理論基礎。閱聽人研究另外值得深究的是，究竟在觀看的過程中，觀眾如何透過反身性的思考，對於影片文本批判反思並產生聯想，形成個人對於文本的解讀、詮釋、理解或想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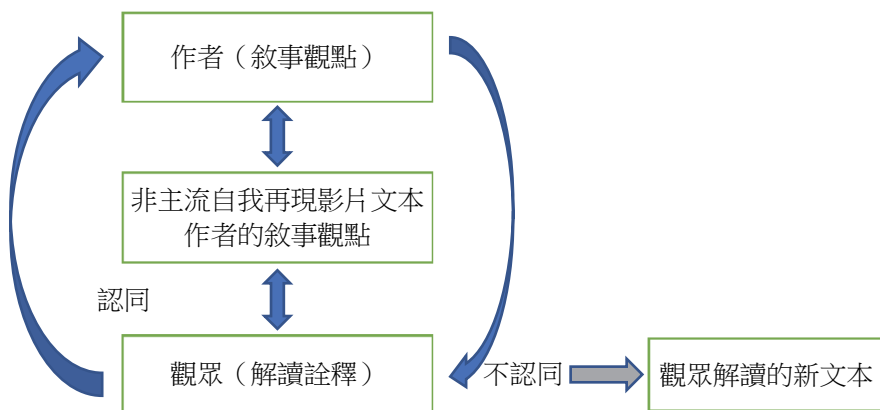
本研究與過往研究不同之處，在於以非主流族群（移工）文本為研究對象，呼應 Morley（1999）針對接收分析理論第二代、第三代的轉移後，主張以更寬廣的意義看待媒體和媒體訊息的文化社群（cultural community）的概念，藉以探索新媒介景觀（mediascapes），從中探究文本與閱聽人之間的互動關係。事實上，隨著時代推演與人類社會的發展，閱聽人解讀理論出現新觀點與典範轉移，例如王宜燕（2012）彙整並討論 Alasuutari 第三代接收分析理論、Abercrombie 與 Longhurst 的觀／展典範、Appadurai 的想像力已成社會實踐觀點、Couldry 的媒介研究實踐典範，以及 Hay 的閱聽人景觀（landscape）概念，提出實踐轉向、社會學領域的閱聽人解讀新思維。

此外，亦有學者運用 Foucault 的權力和主體關係討論閱聽人的主體性，主張其為流動且多元的主體，不斷在持續動態生成中，懷抱突破常規的可能性，強調閱聽人具有歷史脈絡以及不同的生活形式，每個人因為擁有多重的身分，可能採取不同的主體位置回應不同的文本，同時，閱聽人會對於「自己身為閱聽人」的事實，影響其對閱聽行為的批判，

及道德階層（moral hierarchy）的判斷。也就是說，閱聽人不僅只是使用媒體，並且會不斷反省他們與媒介的關係（張玉佩，2004；許蕙千、朱若慈，2007），部份學者從文化與社會學思維，強調閱聽人（觀眾）的主體性、反身性與能動性。

本研究期待將新觀念放入舊模式，運用社會學與實踐理論思維的閱聽人解讀概念以及詮釋社群理論，藉以檢視階級、族群差異之下，主流觀眾如何解讀非主流族群自我敘事文本，因研究者即為《6354 天的等待》影音文本作者，透過觀眾解讀理論的運用與分析，有助文本作者探究其所傳達的意念如何為觀眾所接收，其可能性包括認同及接受文本作者的觀點與敘事內涵，亦或採取協商、對抗式解讀文本作者的觀點及敘事內涵，並發展出觀眾解讀後的新文本。藉由觀眾的回饋，有助研究者具體反思並檢視文本創作意念的對話效應。本研究希冀因應時代的變遷與發展，帶來更具多元文化交織性的觀察與發現。

圖 2：作者 vs. 觀眾對於文本的詮釋與解讀之交互關係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參、研究方法與資料蒐集

一、研究設計與實施

本研究為一反身性的自我研究，身為影片共同創作者，期待透過進一步的研究，回應初始的自我提問：這樣的移工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究竟「再現了什麼？然後呢？」在移工自我再現影音文本建構過程中，作者雖有明確的敘事意識與觀點，但在客觀的現實條件之下，究竟一般臺灣觀眾或外部觀眾如何解讀與詮釋？期許透過研究檢視自我產製的非主流影音文本的社會對話意涵，並檢視拍攝者的自我經驗與學術分析之間主客觀性的具體表現。基於上述研究立意與定位，本研究設計採質性研究方法，核心內涵是探究「非主流影音文本再現的移工形象、主體性與敘事觀點」如何被主流觀眾解讀與詮釋，為符合研究目標，以立意取樣方法邀請特定社群觀眾參與研究，於公開播映影片後，透過焦點團體訪談、深度訪談與參與式觀察法等研究方法，蒐集研究資料。考量執行之可行性以及研究資料蒐集的有效性，以人數 10 名以下的小社群作為研究對象，據以展開研究行動。

OTT 平臺的近用特性之下，一般民眾習於透過網路觀看影片，惟這樣的觀看行為，容易受到觀看環境的干擾而影響文本資訊的接收效果，或因暫停／中斷播放影片而影響其對於影片敘事脈絡的理解以及情緒上的感受。本研究透過全程無干擾的公開播映以及映後討論，以顧及影音文本接收的完整性並減少情境上的打斷，同時得以與觀眾直接面對面交流，故而規劃由研究者當場播映影片並與研究參與者共同全程觀影，播映結束後，趁著觀眾記憶猶新，隨即進行焦點團體訪談，以了解社群成

員對於影片主角所陳述的觀點與內容的認知與態度，訪談時長約兩個小時左右。觀影時與觀影後的焦點團體訪談過程，同時針對不同社群進行參與式觀察，並在焦點團體訪談後 2 至 4 個月內，與社群成員個別進行一對一深度訪談，以了解文本意涵與觀眾解讀之間的對話性與互文性，平均每位受訪者的訪談時長約 100-120 分鐘。

二、研究對象

Sturken & Cartwright (2009) 指出，我們在「觀看」(to look) 的實踐中解讀這個世界，我們參與觀看的實踐是為了溝通、影響或被影響。為達到研究目的，本研究以立意取樣邀請特定族群觀眾做為研究對象，其包括主流社會一般人士（中立社群）、移工友善社群，移工利害關係 (stakeholder) 社群，透過三種不同屬性社群成員，以獲取研究所需的資料。研究者透過人際網絡積極物色並尋找合適的研究社群，包括某社區大學、大學生印尼移工志工團、移工仲介公司，以及聘雇移工的遠洋漁船公司，分別代表主流社會一般人士、移工相對友善社群以及利害關係社群，規劃安排共同觀看由研究者與印尼籍移工共同完成的自我敘事影片《6354 天的等待》，以了解身為接收端的主流觀眾，如何解讀文本裡的非主流觀點，以及對於片中移工主角的主體性與個人形象的認知態度為何，探究邊陲者生命敘事影音作品的社會對話實踐意涵。對話文本《6354 天的等待》簡介如表 1 所示。

表 1：移工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簡介

片名及片長	影片簡介
《6354 天的等待》 24 分鐘（2020）	<p>印尼籍移工 Rahayu 自述出生於閩廚一個海邊小村莊，父親為鐵匠，14 歲時母親過世，為分擔家計至泗水成衣廠工作，進而結識其先生。婚後丈夫在甘蔗工廠擔任工頭，虧空大筆工資，Rahayu 為了幫其還債並改善家境，不捨地離開一歲多的女兒，2002 年 4 月來臺工作，合約上的工作類別是家庭看護，但一到臺灣便被送到南部某豆腐工廠工作，甫進入工廠即被扣押護照、限制對外聯繫與外出活動。</p> <p>工作三年後她跟仲介表達想要再留兩年儲夠積蓄，蓋好家鄉的房子，仲介聲稱不必重辦手續，每個月繳交 3000 元臺幣即可，殊不知此時已被雇主及仲介通報為失聯移工並淪為黑工。工作滿五年後 Rahayu 想回印尼卻始終未能如願，直到 2016 年始獲移民署及警政單位營救，離開了工作 14 年的工廠，隨後安置於庇護中心等候刑事與民事官司審理。基於人道立場，臺灣政府於 2019 年 8 月下旬將其遣返回母國，所有的官司已於 2020 年 5 月下旬審理結束。影片從移工主角的視角出發，述及童年、青少年時代的生命經歷，結婚後為替先生還債而遠渡重洋到臺灣工作，以及其在臺灣工作十餘年來困頓且不為人知的生命際遇。</p>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本研究之研究對象（社群及社群成員）包含中立、友善與利害關係社群三類，相關基本資料如表 2 至表 3 所示。

表 2：社團簡介

代稱	組織性質	組織成員	社群屬性
C	社區大學	社區大學員工	民間中立社群
R	大學印尼志工團	大學生	移工友善社群
A	仲介公司	仲介公司老闆及員工	移工利害關係社群
E	漁船公司	移工之雇主	移工利害關係社群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3：研究對象基本資料彙整表（20 位）

受訪者編號與化名	年齡	性別	社群代號	身分	國籍
C1（小威）	28	女	C	前藥廠員工／社大職員	臺灣
C2（姍姍）	31	女	C	前社大職員／自由插畫家	臺灣
C3（大志）	66	男	C	前保險公司經理／社大職員	臺灣
C4（文欽）	37	男	C	社大職員	臺灣
C5（小宴）	30	女	C	前社大職員／環境教育公司	臺灣
R1（柚柚）	21	男	R	大學生	臺灣
R2（小新）	20	男	R	大學生	臺灣
R3（城城）	20	男	R	大學生	臺灣
R4（小俞）	24	女	R	大學生	臺灣
R5（小松）	21	男	R	大學生	臺灣
R6（玉田）	21	女	R	大學生	臺灣
R7（白星）	22	女	R	大學生	馬籍華人
R8（小莉）	21	女	R	大學生	馬籍華人
A1（大余）	46	男	A	仲介公司老闆	臺灣
A2（小耀）	42	男	A	仲介公司老闆	臺灣
A3（美玉）	34	女	A	仲介公司員工	臺灣
A4（鈴噹）	32	女	A	仲介公司員工	臺灣
A5（雨庭）	30	女	A	仲介公司員工	臺灣
E1（小魚）	36	女	E	漁船公司雇主	臺灣
E2（小鱗）	37	男	E	漁船公司雇主	臺灣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本研究採深度訪談與焦點團體訪談法，共有 14 位來自三種不同社群的研究參與者曾接受深度訪談，訪談資料如表 4 及表 5 所示。

表 4：深度訪談對象（14 位）

受訪者編號與化名	年齡	性別	研究編號	訪談時間	國籍
C1 (小威)	28	女	C1-深	2022/08/09	臺灣
C3 (大志)	66	男	C3-深	2022/08/09	臺灣
C4 (文欽)	37	男	C4-深	2022/08/08	臺灣
C5 (小宴)	30	女	C5-深	2022/08/08	臺灣
R1 (柚柚)	21	男	R1-深	2022/07/06	臺灣
R2 (小新)	20	男	R2-深	2022/07/07	臺灣
R3 (城城)	20	男	R3-深	2022/07/08	臺灣
R4 (小俞)	24	女	R4-深	2022/07/08	臺灣
R5 (小松)	21	男	R5-深	2022/07/11	臺灣
R6 (玉田)	21	女	R6-深	2022/07/11	臺灣
R7 (白星)	22	女	R7-深	2022/07/18	馬籍華人
R8 (小莉)	21	女	R8-深	2022/07/07	馬籍華人
A1 (大余)	46	男	A1-深	2022/08/03	臺灣
E1 (小魚)	36	女	E1-深	2024/06/10	臺灣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表 5：焦點團體訪談實施情形

參與社群	研究編號	參與者及訪談日期
社區大學	C (受訪者編號)-焦	C1、C2、C3、C4、C5 (2022/03/18)
大學生印尼志工團	R (受訪者編號)-焦	R1、R2、R3、R4、R5、R6、R7 (2022/06/20)
仲介公司	A (受訪者編號)-焦 1	A1、A2 (2022/08/03)
仲介公司	A (受訪者編號)-焦 2	A1、A3、A4、A5 (2022/11/11)
漁船公司	E (受訪者編號)-焦	E1、E2 (2024/09/01)

資料來源：本研究整理

三、研究方法

本研究採質性研究方法，因為質性研究重視被研究者的參與以及觀點的融入，Fiske 表示，光從文本結構的分析中，可能看不出價值觀或意識型態是如何在社會情境中被使用，且文本中的意義也不會在分析裡顯露出來，因為那是在文本與讀者社會情境交集下所產生（張錦華，1994）。游美惠（2000）亦曾指出，電影、流行小說、及其他文化類型的文本研究，若只是依循傳統文學作品經典研究中的步驟，闡述對媒體的詮釋和解讀，則不免也有自說自話之嫌。為了獲知觀眾（接收端）對於文本的解讀、回饋與詮釋，本研究採立意取樣方法，以特定社群觀眾為研究對象；為達研究目的，採焦點團體訪談、深度訪談法以及參與式觀察法，以了解觀眾如何解讀文本以及什麼因子影響觀眾對於他／她者的認知與態度，並獲取研究所需之資料。相關說明如下：

（一）深度訪談法

許多質性研究者將深度訪談法視為一種對話的歷程，在這種雙向交流的互動過程中，研究者與被研究者是建立在一種平等的夥伴關係，透過積極傾聽與融入，與被研究者的經驗世界產生互動關係，深入理解被研究的現象（潘淑滿，2003）。林芳玫（1996）將閱聽人流派簡化為兩大研究典範，一是強調訊息—效果（message-effect）的實證主義量化研究，二是強調文本—詮釋（text-interpretation）的人文取向質化研究。前者將媒介內容視為意義清楚明確的訊息，可在閱聽人身上產生態度或行為上的效果；後者將媒介內容視為文本，而文本的意義是多重、開放、游離的，甚至是自相矛盾的，而閱聽人活動就是以其生活世界裡的

經驗對文本意義加以詮釋。本研究為更深入了解文本與閱聽人之間的交互作用情形，採「文本—詮釋」的質性研究方法，針對觀影者進行半結構式深度訪談，以了解觀眾對於文本的解讀與詮釋，以及文本內容與作者的主體展現是否得到觀眾的認同。透過深度訪談補充焦點團體訪談時未能有機會獲知的觀眾個別化、更深入的觀點與回饋，以了解究竟族群、文化、國籍、性別差異以及個人生活經驗與文化認知，是否影響文本解讀與雙方對話的結果。

（二）焦點團體訪談法

焦點團體訪談乃研究者將深度訪談的技巧運用在團體的情境，並透過團體互動與討論的過程共同激發出來的意見，作為研究資料收集的主軸（潘淑滿，2003）。本研究設計由研究者與社群成員一同觀看影片，趁著眾人記憶猶新，隨即進行約兩小時的焦點團體訪談，主要是希望小團體成員之間有更多的互動、交流與對話，提供彼此參照的機會，激盪出更多的火花與想法，提升三方（受訪者與受訪者彼此之間、受訪者與研究者之間）的對話空間與討論內涵，有利研究者於第一時間蒐集觀眾於觀影當下的交流對話、個人感想與心得回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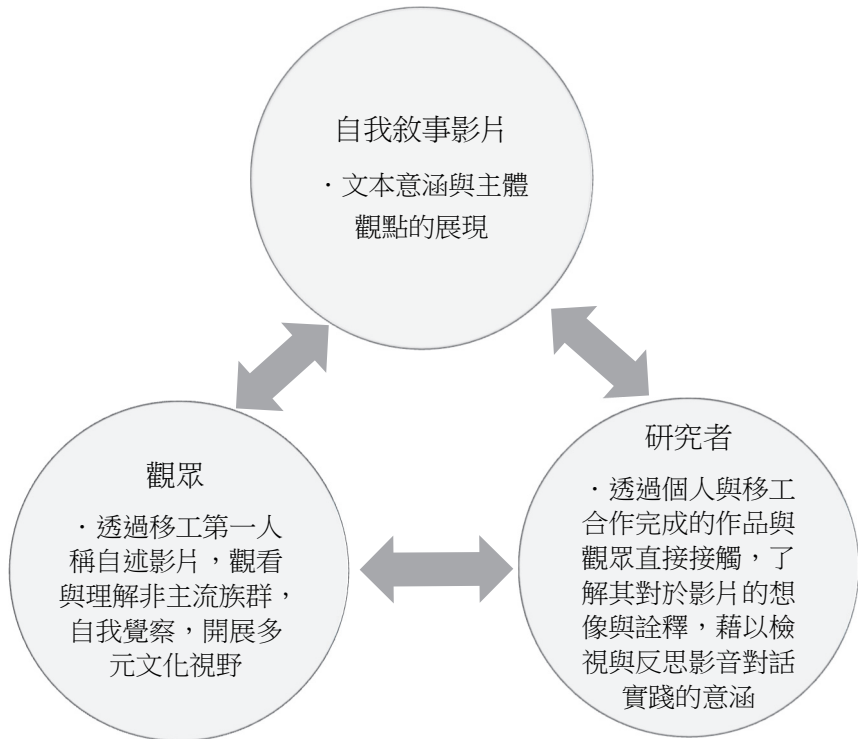
（三）參與式觀察法

除了深度訪談以及焦點團體訪談之外，同時利用觀影過程、焦點團體訪談過程以及私下聚會的機會，針對 C、R、A 與 E 等四個社群進行參與式觀察法，從其內部互動、談話過程，實際觀察與感受內部成員對於移工的認知與態度。

四、資料蒐集與分析

研究者透過人際網絡與主動邀約，招募三種不同類型的社群成員參與本研究，包括可視為中立的一般社群—社區大學、友善社群—移工志工團、利害關係社群—仲介公司（負責人及員工），以及利害關係社群—漁船公司（移工雇主）等，共有 20 人，於觀影後隨即進行焦點團體訪談，同時進行參與式觀察。焦點團體訪談結束後於二至四個月內完成一對一深度訪談，以了解不同社群觀眾如何解讀東南亞移工自拍影片以及影片中的移工。本研究共進行五次焦點團體訪談、14 次深度訪談以及四次參與式觀察法，採錄音方式蒐集資料並進行逐字稿謄打，作為本研究分析之主要資料。使用兩種以上研究方法以及不同的蒐集資料程序，並採用多次、持續訪談以獲取多元資料，同時在不同時間、不同地點蒐集資料，以達深厚描述之要求，提高研究效度。研究資料以團體、對象、研究方法之代號依序編碼，如「A3-焦 2」代表仲介公司 A3 成員於第二次焦點訪談時的談話內容，「R2-深」代表大學印尼志工團成員 R2 之深度訪談。

圖 3：自我敘事影片與觀眾及作者之關係



資料來源：本研究繪製

肆、分析與討論

一、想像與真實之間的距離：移工形象的建構與再建構

印尼志工團學生小俞因母親在高雄某診所擔任行政職務，從小在生活中常見到移工，加入印尼志工團是受到學長的感召，訪視宜蘭漁工目睹惡劣的工作與生活環境，轉而同情移工的處境。志工團學生玉田表

示，小時候在公園常遇到移工，雖然家人對移工有偏見，她個人覺得移工沒有電視上報導的這麼可怕。志工團大學生城城表示國中搭公車上學時，曾有公車司機特意走到移工旁邊以戲謔語氣模仿他們大笑以及講電話的樣子，令在場的移工十分難堪，這件事讓他開始同情移工，上大學決定加入印尼志工團。印尼志工團學生小松表示高中地理老師曾經帶班上學生去東協廣場認識移工，「可能是男生相對來說比較不會怕被（移工）抓走，就去認識看看，滿有趣的。」小松分享家中兩位內外祖母對於移工的態度有很大的差異，「社會上對移工的印象就是滿有落差的，不知道為什麼會發生這樣的情況。」印尼志工團學生柚柚表示，過去對移工的印象是中性立場，但他能夠理解他人可能會因為個人經歷或是接受到不好的資訊，而對移工產生不好的想法，他個人會將其歸咎為社會性的問題，而非單一個案。

大學生小新表示，對於移工的印象來自於小時候在公共場合看到的移工講話比較大聲，並曾目睹移工在公車上脫鞋摳腳，讓他「有點嚇到」，後來家中請了一位印尼籍看護 Amy 姊姊負責照顧阿嬤，Amy 為人親切友善，總會為深夜補習回家的他準備一些點心，讓他備感窩心，從此對於移工的印象有很大的改觀。白星是來臺唸書的馬來西亞人華人，她表示不管在馬來西亞或是在臺灣，以前對於移工的想法是「外國來打工的人，存在一些危險性，可能會把幼小的我抓走之類」，直到加入印尼志工團後對於移工的想法才有所轉變，她坦承原本對於東南亞移工充滿歧視，可能是受到媒體的影響「以一（偏）概全」，加入志工團後讓她反省很多。另一位馬來西亞華人學生小莉表示，小時候家裡請過兩個移工幫傭照顧小孩，一個偷錢跑掉了，另一個是爸爸覺得她太懶惰，「除了照顧我們之外，她中午還要午休一個小時這樣，我爸就把她辭退。」小莉表示，從小對移工的印象不佳，大學來臺後加入志工團，

才發現移工其實也過得很辛苦，工作沒有什麼保障，對於移工的認知與看法有所改變。

社區大學職員姍姍表示對移工沒什麼印象，主要的認識來自於網路上的報導，小時候家中有請移工看護照顧阿公阿嬤，但她個人和移工的直接接觸較少，近年來所見所聞，覺得「移工還蠻會跟雇主談條件，也了解勞動條件，……（移工）如果不喜歡也是直接走，所以有一陣子就是也是換很快這樣子。」姍姍認為什麼樣的移工都有，主要是看個性，移工不完全處於弱勢。社區大學職員小宴對移工的印象是由壞變好，她表示小時候家住屏東，家人跟鄉下民眾覺得外籍勞工「滿肚子壞水」，並提醒她「晚上不要經過某個地方，因為很多移工聚在那裡，他們可能會對你怎麼樣，會做一些壞事，不要去接近他們」，所以小宴從小對移工的印象是會做壞事。長大後認識媽媽工廠裡的移工同事，感覺移工很熱情也很樂天，開始改變她對移工的想法，出社會後到臺北工作認識一些推動移工權益的民間團體，也曾在報導者等媒體看到關於漁場的報導，對移工的觀感「從壞的轉變為好的」。社區大學成員小威表示對移工的印象很好，她說，小時候家中有請移工看護，覺得看護姊姊溫和且好學，會拿著書學中文，希望小威可以拼音給她聽，長大後在工作環境遇到的移工也很有禮貌。

社區大學成員文欽小時候對移工沒什麼印象，出社會後跟著在關懷移工組織擔任社工的學妹參加移工大型聚會，遇上大批警察到場處理移工鬧事，兩人充當溝通翻譯，感受到臺灣警察對移工的態度不友善，而他看待移工就像是跟語言不同的朋友交流。年紀較長的社區大學成員大志笑稱自己是「坐車半價」的人，他以流利的臺語表示，人類社會原來就是充滿了殘酷的現實，如同野生動物世界「虎吃象」，移工處於社會底層難免會受到壓迫，他表示移工需求量不斷增加，現今臺灣的移工政

策以及對待移工的態度愈來愈友善，雖然仍有惡雇主或超時問題的情事發生，但整體而言社會上對移工的態度還算友善。

不管是社區大學的一般民眾或是印尼志工團的大學生，對於東南亞移工的初始認識與想像，主要來自於親友、鄰居或媒體報導，亦有人是親身所見所聞。加入印尼志工團的部分學生以及社區大學員工小宴坦承以前對於東南亞移工存有刻板印象，大人們提醒他們移工「危險」、覺得移工愛喝酒鬧事、身上噴很濃的香水、騎著誇張改裝的電動車、會吃狗肉、在公車上講話很大聲，長大後因為社團活動接觸到人權議題，課堂上受到老師的啟發，或是民間非營利組織的倡議，觀念開始慢慢轉變。

志工團學生小松提及移工姊姊在家裡面也會幫忙煮菜，「感覺我外婆他們家，就是請了一個看護兼幫傭。」小新也分享表示，「阿姨看到了就馬上罵我跟哥哥，說不可以讓（移工）姊姊洗我們的午餐袋，要我們自己去洗，她是來照顧奶奶的，不是來幫我們打掃衛生的，自從那次之後，姊姊一做什麼事情，我也會過去幫忙。」

印尼志工團安排的多元文化學習課程以及帶領同學走訪移工社群的經驗，幫助學生具備先備知識或所謂的前理解（pre-understanding），故而在訪談過程中，學生們對於未加入志工團前的態度與認知有所反思，言談中表露出「讓看護工兼幫傭打掃家裡」、「推著阿公阿嬤去公園是在放假」、「移工偷懶看電視」、「移工偷懶午休一小時」等舊有認知，其實是不合理且有問題，已能覺察及反思先前觀念存有歧視與偏見。

另外，從小松個人及家族的經驗可見，即便是年齡相仿的兩位內外祖母，一位抱怨移工懶惰躺在沙發看電視，一位跟住家附近移工互動良好，認知與態度存有落差，可見並非所有年長者對於移工皆存有負面印

象，「個人性格」或生活經驗上的差異，亦影響其對於移工的態度。

二、非主流族群自我敘事影音文本與詮釋社群的相遇

（一）移工友善社群透過影片關注受苦的人以感受「不一樣聲音的共鳴」

小俞表示，看紀錄片《6354天的等待》時會「換位思考」，想到若是自己出生在印尼，可能也會面臨需要出國工作支持家裡的處境，故而更能同理移工，她說若是在大學低年級的時候看影片應該會是震撼的心情，覺得移工好可憐，為何臺灣人會做出剝削及圈禁移工的事情，現在看影片意外程度並沒有像小時候那麼高，因為這種事情在同溫層裡面會聽到。小俞說，每個移工來臺灣工作都是一個賭注，未來她進入醫院工作若遇到受到壓迫與不平等待遇的移工，會思考如何求助並了解相關的法規，希望能幫助移工。

小松覺得加入志工團幫助自己在觀看紀錄片時，對移工應該擁有的權利更為了解，他表示，看完紀錄片讓他有動力想要更加認識移工，以前可能比較不知道如何認識與接觸移工，「不知道他的生活習性會不會跟我差很多，或是我有沒有辦法跟他們溝通」，並表示「這部片子讓人更了解移工，比較不會害怕去跟他們接觸，看完影片後感覺更靠近他們，會覺得他們其實也只是生活在臺灣這片土地，可能處境不太一樣。」玉田表示曾聽聞移工受到壓迫的處境，但難以想像紀錄片裡的主角所發生的事情，雖深感同情但她認為目前自己在移工這個議題上能做的有限。馬來西亞華人學生白星加入志工團是為了學習印尼文以及交朋友，她坦承先前成長過程，確實有明顯的種族歧視意識，馬來西亞亦有不少的印尼籍移工，即便與移工在語言上可以溝通無礙，歧視仍然存

在。白星表示，以前確實有「高人一等」的感覺，來到臺灣加入志工團以後，了解移工的工作內容以及他們所遭遇的問題，理解他們的經歷以及心情感受，開始自我反省以前的想法或是舉動，覺得自己太過自傲，近幾年回到馬來西亞時，當家人稱外籍移工「外勞」或語帶歧視時，她會當場糾正，也會跟身邊朋友分享關於移工的事情，朋友們也都能接受她所分享的事情，試著去理解。

白星在觀影後分享表示，勞雇之間的問題主要是因為雙方權力關係不對等，雇主將移工視為沒有感情的工具，而移工害怕表露自己的情緒會受到雇主的討厭進而影響工作權。小新認為移工在臺灣能否獲得良好待遇，跟仲介有很大的關係。柚柚原本對於移工議題並沒有特別的興趣或關注，加入志工團後接觸與認識愈多，「邊走邊學之後，從無感到現在愈來愈深刻」，會思考問題背後的原因，但他認為同儕間缺少對移工的認識。小莉表示，在觀看影片前後對於移工同樣存有同理心，不過在之前是同情他們、可憐他們，卻無能為力，加入志工團之後認識一些 NGO，瞭解勞基法後可以去尋求幫助，而不只是看了卻什麼都做不了。

城城對於紀錄片中發生的事件感到難以置信，觀看影片感觸最深的是 **Rahayu** 因為到臺灣工作被禁錮在工廠無法回家，最惋惜的是失去了陪伴女兒成長的機會，他覺得奪走了跟小孩相處的時間比單純奪走移工本人的時間更為殘忍。城城同時表示，影片可以看到平常新聞上不會看到的面向，新聞報導呈現的是單一事件，而影片敘說其背後的故事，那些移工經歷了什麼、他們平常是被怎樣對待、他們的遭遇，最後結合到事件以及後續的官司處理，更能認識到移工的困境在哪裡，他同時補充表示，志工團學生與一般民眾觀看影片後可能有差異的地方在於，志工團已經稍微瞭解移工透過仲介來臺的情形，以及與雇主的關係。更因為瞭解法規，故而更能知道雇主在哪些方面做得不好、哪裡違法，志工團

的學生會透過影片去思考這些法規以及這些制度的關係，一般人可能單純地看一個故事，進而知道一個被囚禁了很多年的移工的遭遇。

柚柚表示尚未加入志工團之前看這部影片，與現在看影片後的想法不會有太大變動，因為人道關懷的意念是一個普世價值，不會因為認識不同的人而產生變動，但是加入志工團後看影片，對移工所面對的生命困境，以及其心理與情感層面的認識產生疊加的作用。此外，人們喜歡聽故事，而這部紀錄片正反映了同樣生存在臺灣土地上的人們所發生的真實故事，人們因此會產生共鳴，他強調那是「不一樣聲音的共鳴」。他認為紀錄片所傳達的主題，是希望大家能夠關注到「受苦的人」，並做到尊重受苦。無論是移工、雇主與仲介都站在各自的立場，因本身不一樣的社會身分與生活而產生不同的看法，這反映了社會結構上的缺陷，而非單純的族群差異以及個人抉擇的問題。

柚柚認為「我們都很少意識到這些人，他們其實也是人，也是需要照顧到他的喜怒哀樂，跟他的衣食住行。」他自陳參與志工服務工作後，最大的改變是思考變得更為細膩，也更常會站在受苦者的角度思考其所面對的困境。柚柚表示，自己想要做的是關注受苦者（移工）的處境，在能力不多的情況下伸出援手，也盡量學會尊重與理解，可以跟他們成為朋友。

因有先備理解／前理解（pre-understanding）做為基礎，印尼志工團的成員對於移工的認知不會停留在自我想像的世界，在觀影後皆能認同並接受移工主角於影片中所呈現的個人觀點與聲音，並且對移工的認同感產生「疊加效果」。有人從影片印證其對於移工處境的既有認識，有人更深入與研究者討論法規及制度面向的議題，但亦有人表示難以想像竟然有這樣的事情發生。雖然如同印尼志工團成員柚柚所說，人道關懷的意念是普世價值，不會因為認識不同的人而產生變動。研究觀察發

現，移工友善社群成員比起一般觀眾社群更能同理移工主角的內心狀態、承受的壓力與生活困境。整體而言，移工友善社群成員觀影後的解讀型態可歸類為「優勢解讀」，他們對於移工受到不平等待遇，並不僅止於「同情」的心情。部分成員表示，未來畢業後在職場有機會接觸到移工，會將人道關懷轉化為實際行動，或者至少在其生活周遭自然情境下，盡可能對移工展現友善態度或伸出援手。

（二）「動之以情」可減低觀眾的敵對心理並有助其自我反思

小宴表示，影片有感情面的陳述，會降低利害關係人或是一般民眾覺得影片「偏向某一邊」的情況，她以觀看環保議題紀錄片的經驗為例，影片若是太過理性嚴肅的探討議題，少了一些柔情，比較容易激起部份對立者的反感，而不願意去聽另一方的論述，她指出《6354 天的等待》影片第一人稱自我敘事的方式，有加入感情會讓整部影片的訴求更容易傳遞出去：

她先讓你看那一件事情，她很平靜陳述一個事實，然後再去推論她想要跟你說的事情的話，這種（影片）我反而就比較容易接受，而不是一開始就跟我說道理，或者是說任何跟我立場相反的話。妳先讓事實呈現在眼前之後，再去講妳想要講的東西，這樣我會比較容易接受。（小宴，C5-深）

影片中有一幕是 Rahayu 站在海邊望著大海自述，從小生長於印尼海邊的小村莊，看到眼前這片海就會想到故鄉的家人，小宴受訪時表示，看到 Rahayu 累積了那麼久的思念，望向海面時的情感抒發，能夠理解與共感影片主角內心壓抑已久的苦悶與哀愁。小宴說，觀影後會想知道移工主角這十七年來生命經驗，「她都怎麼忍耐過去的」以及

「還有什麼其他可以探討，除了她遭受到不平等的待遇之外，那她個人的故事，會比較想要更了解這個地方。」然而，即便能同理移工處境，也能認同移工的觀點，小宴坦言那是因為她在北部求學時，被臉書推播到 NGO 組織，對移工議題有更多的認識，因為 NGO 傳遞的理念而「解除掉偏見」，能夠站在比較公平、同理的層面去看影片，「如果不是因為 NGO 的先備知識，可能會帶著歧視或偏見的預設立場，覺得移工可能需要被檢討，或者是不是做了什麼事情，妳才會變成這個後果。」

小宴認為是先備知識讓她對於主角 Rahayu 的遭遇「不會覺得說她跟我的想像是不一樣的」，透過影片能夠同理移工並感受到資訊不對等、語言不同、風俗不同，再加上時空背景跟現在不同，當時臺灣對於外來工作者的制度不夠完善，身處人生地不熟的國家，負擔大筆仲介費以及賺錢的目標還未達成的狀態下，導致影片中的移工主角「也不知道該怎麼辦」，只能先維持現狀。

因為我自己有的時候也會這樣。當下需要做選擇的時候，其實我也不是很清楚到底應該怎麼做的時候，可能就會想說我先維持現況，然後就看看看到時候怎麼（做）……所以在這部分我還滿能理解她為什麼當初有機會可以離開的時候，她選擇再繼續留下來（工作）。（小宴，C5-深）

小宴補充，之前在 NGO 推播之下看到的移工都是「比較正常的生活和工作，很積極發展自己的能力和培養第二專長」，她認為移工主角不知道臺灣有誰能幫她，才會把重點放在找她的印尼同鄉求助，並推測 Rahayu 一直無法回家時，未選擇「逃跑」的原因：

傅柯有講到對於身體制約監禁的這件事情，聽起來就很像，其

實監視器明明就是對外照著的，也不是照在房間內，然後也不是特別把門鎖上，但是妳的身體已經被，……就是她已經被規訓了，所以她自己把自己囚禁在裡面。（小宴，C5-深）

小宴將移工當事人的處境與傅柯的權力運作理論連結，產生自己的詮釋觀點，對研究者來說是相當有趣的研究發現。另外，當研究者告知有一名仲介公司的老闆認為影片中的雇主沒有法律責任而是有道德瑕疵，小宴並不認同這樣的說法，並指出道德瑕疵的界線太模糊。

社區大學成員小威表示，就她的認知印象覺得移工的權益都有一定程度的保障，看完影片後「比較驚訝」竟然這種事情還會在臺灣發生。她表示觀影前只知道移工出國主要是為了賺錢養家以及改善家境，故而「忽略情感這一塊」，沒想到移工在為我們工作的同時，失去那麼多陪伴家人的時間。小威分享令她感到難過的片段：

她說她對女兒都是想像的，那她終於有手機看到女兒的時候，她說，她很慶幸女兒長得很好，然後現在長這麼大。我覺得我看到那裡的時候還滿難過的，就是她陪伴小孩的時間好像都流逝掉了。（小威，C1-深）

小威說，看完影片後更了解回教國家的情況，可以想像在工廠所遭受到的條件有多麼惡劣，她表示臺灣人有先入為主的觀念覺得移工就是來賺錢，因此比較貪婪，透過影片可以知道移工並不是這樣。具食品科學背景的小威透過自身的所見所聞反思臺灣人的「雙標」，例如臺灣的護理人員到新加坡工作，獲得比臺灣好的薪資待遇，「我們的想法就不會把這群人（臺籍護理人員）說是為了錢，會覺得他們去那裡（新加坡）可以學到更好的醫療技術」，她接著反思，那為什麼我們反而會這

樣看待只是跟我們不同國籍的人（移工）？

明明我們的醫護人員去國外就覺得很棒，出國學習人家的醫療（技術），那為什麼我們對於別的國家來學習我們醫療（技術）的人，我們卻是這樣看待。我有時候會覺得有點疑惑啦，我覺得臺灣人其實滿雙標的。……其實我們到國外，我們的身分，其實跟他們（移工）來我們國家學習是一樣的身分，為什麼別的國家卻不會這樣對待這些人，反而很歡迎，那為什麼臺灣人好像有點雙標？我不太理解。（小威，C1-深）

小威認為那些較能包容不同種族人民的國家，都是多元族群融合的國家，相較之下她覺得「臺灣人比較會分族群，這是臺灣人的個性」。她同時指出，臺灣人若能善待移工，就能避免他們集結起來或向外尋求 NGO 協助。小威表示自己滿喜歡聆聽別人的生命故事與人生經歷，對她來說很寶貴，透過影片讓她有機會去反思，原來社會有這一群被忽略的小人物，並提醒她更加留意身邊有沒有受到不公平待遇的族群，若是將來身邊有需要幫助的移工，她願意伸出援手。

五位社區大學的成員均對移工 **Rahayu** 的遭遇寄予同情，其中以小宴及小威對於移工的態度較為友善，姍姍、大志、文欽三人雖同情影片中移工的遭遇並能理解其想法，但對移工保持著較為中立的態度。值得一提的是，同情不代表一定能轉化為行動，姍姍表示，自己還是有私心，比起移工，她若有餘力的話，比較想要關注的是需要幫助的臺灣人，例如捐款給家扶而不是流浪動物或是移工組織。文欽表示，移工受到不平等對待的案例，不是只有在臺灣發生，弱勢受到壓迫是人類社會無法避免的現象。相較之下小宴對於移工的處境有較多的情感觸動，她說，影片呈現移工的感情與內心感受，「會被 touch 到，這跟看新聞報

導不一樣」。整體來說，一般社群成員皆能夠同理移工的遭遇與心境，皆寄予同情甚或感同身受，主要的原因如同社區大學成員小宴所說，因為影片以平實的手法呈現移工的生命故事。

(三) 利害關係人與文本協商並發展出個人的解讀與詮釋觀點

小型仲介公司內部氣氛相關融洽，大余雖為老闆但沒有架子，三位女員工和老闆共同看完影片隨即進行焦點團體訪談，社群成員討論相當熱烈且發言踴躍，美玉表示「看了也是會覺得『怎麼會有這種事情發生』」：

其實我看了蠻難過的，因為在之前覺得，勞工他們本身不知道自己的權益在哪裡，然後仲介跟雇主也不是很維護他們的權益，可能就是會有一些矇騙或者隱匿消息的來源。等於是他們生活在一個他們什麼都不清楚的地方，只能聽仲介說，只能聽雇主說，就這樣離家十幾年。看了心情還蠻沈重的。（美玉，A3-焦2）

女員工們皆表示不會因為仲介的身分就減少同理心，鈴噹認為以前的年代資訊少，「移工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是怎麼樣，有些人（移工）就會很害怕，就像主角說的她會怕出去被人家抓走，或是被殺掉。」鈴噹認為許多移工來臺灣只想要好好工作，是為了賺錢回去蓋房子、照顧家庭小孩，她突然有感而發語帶哽咽地分享自己所見，「有些越南嫁過來的人，因為她們家裡環境不好，如果有生了小孩，那小孩的教育也不好，就是一代一代，他們都不會變好，這是我看過的經歷。」鈴噹補充表示，「她們只想要好好的賺錢回去，很多是為了蓋房子啊，就是讓家

人過得好一點。」兩庭在看完影片後亦認為移工出發來臺灣工作之前知道的訊息太少，「什麼都不知道就過來，才會受到雇主的欺騙。」

關於「移工對於資訊的瞭解太少」一事，美玉和大余老闆認為是仲介的問題，大余老闆補充指出臺灣和印尼的仲介都有問題，他當場做出小結論表示：「這些勞工都是經驗不足、經濟或是文化水準不夠所以被欺騙。」他認為 Rahayu 是因為資訊不足才不敢出門，並且獲得不實資訊。

身為移工利害關係人，三位仲介公司女員工皆表示可以同理影片移工主角，但亦指出不良的仲介公司是少數，美玉表示「我覺得我們真的很有良心」，三位員工們不約而同表示對於公司所引進的移工盡心盡力，「也不會苛扣他們的錢」、「他只要一通電話或一個訊息，我們基本上就是會幫他馬上處理」、「他們有什麼需求我們就想盡辦法幫忙，如果他們受傷我們第一時間就是帶他們去看醫生，這個基本上是我們的責任。」

仲介社群成員對於相關法令與政策較為了解，在觀影後亦針對政策及法令等現實層面有諸多的討論，包括「看護工變相成為廠工」、「三年期滿未重新聘雇將其通報為逃逸移工使其淪為黑工」、「工時不合勞基法規定，強迫勞動而未能拿到加班費」，仲介公司老闆大余質疑當初臺灣仲介不幫忙，移工為什麼不向印尼仲介求助？他認為那是「移工自己想再（留在臺灣）工作賺錢的緣故」，眾人對此有了一番的討論與對話：

大余：她到了工廠以後她求助的對象是誰？是臺灣的仲介，臺灣的仲介如果不理她的話，她應該要有方法去聯絡到印尼的仲介，但是她自己本身也不想去聯繫，因為她想工作，她想賺錢。

鈴噹：你有沒有想過他們（印尼牛頭）就是為了收她的錢，安排她過

來，其實根本就沒有這個印尼的諮詢（印尼仲介）。在早期一定是這個樣子的。

雨庭：2002 年咧。

美玉：那時候不是有很多沒有執照的（牛頭）嗎？

雨庭：二十幾年前。（焦 2，2022 年 11 月 11 日）

上述社群之間的對話反應出成員彼此之間亦有觀點及認知上的差異，相較於仲介公司員工的友善理解，小型仲介公司負責人大余對於影音文本採取了協商式解讀，他表示這個案例雇主的作為，「在在都是沒有道德的表現，違反了人性。」並表示：「我個人認為我們算是有道德了」。但他同時指出，「雇主並沒有不發薪資、限制其行動或是毆打、強迫工作，而且是 Rahayu 想要逾期居留留下來工作賺錢」。大余進一步提出個人觀點表示，Rahayu 留下來繼續工作是因為家中丈夫爛賭，挪用公款，所以家中欠債，而且她的丈夫也在欺騙她。影片中 Rahayu 自述丈夫告訴她若是去報警的話怕會如何如何，根本是在騙她繼續工作讓他在印尼繼續和小三生活。大余認為雇主和仲介並沒有涉及到人口販運或強迫勞動等刑法，只有違反了就業服務法中的第四十四、第四十五條的部分條文。從仲介公司老闆的言談中可以發現，即便 Rahayu 在影片中提及每天從早上 6 點工作到晚上 10 點甚或更晚，周末假日也常常都要工作，亦提及工作滿五年後想要回印尼卻未獲仲介及雇主的回應，但大余觀影後選擇協商解讀，並未全盤接受移工主角的自我敘事內容。

雖對於 Rahayu 的處境表示「真的可憐」，但大余在訪談後補充表示，「這種事情其實在臺灣很多，就我們所了解的很多。」他指出：

其實這所謂的強迫勞動、奴隸市場等，從古今中外從來沒有斷過，只是以不同的型式和不同的時間以及不同的政權都一直在

重覆著，斷不了，但這不代表我們就不要管，因為不管會更嚴重而且無止境，但我想表達的是：這是一個過程。(大余，Line 通訊，2022 年 11 月 12 日)

大余補充表示「歧視這件事情無所不在」，他年輕時赴日留學，循著出租廣告去租房子，明明房東還有空屋但卻跟他說房子已經租出去了，他表示移工來臺灣工作也要有心理準備接受文化差異，並面對臺灣人的不平等待遇，若受到排斥就產生仇恨心理「那就沒什麼好講的」。另一位仲介公司老闆小耀認為雇主用術語去困住 *Rahayu*，讓移工被這種情緒綁架住，另一方面又給薪水，感覺提供一個庇護所，有點像是斯德哥爾摩症候群，一直被雇主控制幫他工作。小耀同時指出，人權是普世價值，制度越完善就能預防一些我們不願意發生的事情，他表示要有完整的法律去保護移工，社會的支持系統要有完整的規範，「大家就是盡量去配合，當然也需要考量到政策的可行性。」

談話過程中，仲介公司老闆抱怨被外界貼標籤，三位員工提及在工作上曾受到公部門承辦人員不友善的對待，鈴噹表示網路匿名的留言，對仲介的評論非常難聽，大余表示自己也曾經被專勤隊的警察罵他是「吸血鬼、沒良心」，但其實是移工逃跑後的雇主沒有給他工資，與其無關。仲介社群成員皆認為新聞媒體報導對於移工和仲介形象污名化，美玉表示：「移工上新聞的都是逃逸、吸毒，或者是搶劫，仲介可能就出現囚禁、苛扣薪資，或者是不人道的對待、毆打」，負面新聞居多。

小耀亦吐苦水表示，媒體對仲介的報導有時候太過於刻板印象，外籍勞工被欺壓、虐待是一些個案：「仲介參差不齊，那些不好的我也知道，外界不能一竿子打翻一船人。」他同時抱怨：「NGO 組織凌駕在政府之上。」並指出，現在有很多的報導停留在以前的時空背景，例如不合理和誇張收費，但現在資訊宣導透明，在報導上要更平衡，不能都

說是雇主或仲介的問題。小耀話鋒一轉表示，時至今日法規越來越嚴格，現今政府對於移工「已經保護過頭了」，他舉例 2022 年新聞報導一位印尼移工網紅逃跑後非法仲介同鄉從事色情行業及其他非法工作，被抓到卻只將其遣送回國，沒有受到法律制裁與懲罰，認為外界將移工視為弱勢，「弱勢違法就沒事，令人不平」。大余則認為 NGO 將仲介視之為老鼠屎，彼此沒有辦法對話，並不是仲介不願意跟他們對話。

大余於訪談後透過通訊方式跟研究者補充說明其想法，亦具反身性思考：

若是我能和仲介、律師利用法律的漏洞來讓 Rahayu 一直留下來工作，不管她自己本身願不願意留在臺灣工作還是被迫，我至少會給她足夠的休息時間、經常和家人聯絡以解相思之苦。我公司或工廠若是沒有賺錢，至少要給加班費，若是有賺錢不只最基本的加班費，還會給予獎金，而且絕不會惡言相向、並且會給予良好的住宿環境，老闆自己也有孩子，卻不讓員工和子女聯絡，老闆自己吃香的喝辣的，卻讓員工過著地獄般的日子，這就是道德瑕疵。(大余，Line 通訊，2022 年 11 月 12 日)

家中經營漁船公司的小魚，聘雇過不少的印尼籍移工，她表示可以同理 Rahayu 的感受，但對於她沒有逃跑並且隱忍多年感到「很神奇」、「不可思議」，後推測可能是 Rahayu 個人逆來順受的個性使然。小鱗對於 Rahayu 自述在臺工作 14 年始終無法回家的現象，解讀為移工「自己還想要繼續留在臺灣賺錢」，並補充指出，「因為她先生又把錢花完了，她現在回去更沒錢」，小鱗認為，雇主因為擔心移工跑掉會出事，故而用言語威脅 Rahayu，這樣的行為不算囚禁。另外，小魚認為移工超時工作的處境是因為雇主是「老一輩的傳統雇主」，她接著指

出，「他們（雇主）並沒有什麼休假、人權的觀念，因為我相信連他自己也是這樣子，就是一直做、一直做」。小魚舉例指出，當初想要改變自家公司管理移工的方式，替他們爭取更多優惠待遇時，老一輩並不買單，堅決反對，故而她可以理解影片中的「老一輩」雇主的傳統心態。

有趣的是，身為夫妻檔的小魚及小鱗，皆表示自己是比較開明的雇主，唯世代接替的移工經營管理方式，並未受到上一代父執輩所接受。觀看移工自我敘事影片之後，兩人不忘強調他們人道對待移工的過往經驗，例如帶船員出門工作告一段落時，大家一起在路邊喝可樂、稍事休息並得到放鬆，讓船員感到意外；也曾經帶著一群印尼籍船員到學校接小孩放學，引來旁人側目，班上其他同學看到船員感到害怕，但自己的小孩很 high，跟著船員一起玩，讓那些船員頓時「驕傲起來」。但小魚話隨即話鋒一轉指出，因為 NGO 組織的積極介入，人權意識高漲，現今移工受到相當良善的保護，反而矯枉過正，導致移工有點「狐假虎威」。

不同社群在某些議題的解讀角度不盡相同，針對移工主角待在工廠 14 年，未曾有任何機會回家，移工友善團體認為 *Rahayu* 被限制人身自由，而仲介公司老闆大余及漁船公司小鱗皆認為是移工個人的選擇，並解讀為「移工自己想要賺錢而留下來」，不認為雇主有限制移工行動自由的不當行為；移工友善團體對於移工超時工作的強迫勞動處境不滿，雇主小魚則解讀為「那個雇主是老一輩的傳統思想，（雇主）對自己也如此」。由此可明顯看出，移工友善社群及利害關係社群對於具爭議性議題的文本理解與詮釋有所不同。

伍、結論

本研究採立意取樣研究方法，以小群組為單位，分別邀請友善、中立以及利害關係社群的觀眾觀看研究者與移工共同完成的自我敘事影片《6354 天的等待》，觀影後隨即進行焦點團體訪談，並安排後續之深度訪談，以蒐集相關研究資料，探究非主流族群第一人稱自我敘事的自我再現影音文本與主流社群的民眾相遇時，可以激盪出什麼樣的文化想像與對話空間，希冀在多元交織的族群、性別、階級認同議題上，檢視移工自我產製影音文本做為跨越邊界的社會實踐的可能性與限制。研究結論如下。

一、非主流族群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的社會對話意涵

部分研究對象表示，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提供觀眾真實性與代入感。志工團學生城城表示觀影時可以很直接地感受 Rahayu 的情緒、心境與反應，或者是她當下的感受是什麼，透過場景的感受較為直接，也比較深刻。小莉表示，第一人稱的觀影感覺代入感更強，因為主角一直都用「我」、「我怎樣怎樣、我是誰是誰」，觀眾會站在她的角度去思考問題，更具有主觀性，就算沒有接觸過任何的法律先備知識，也會懂這種東西（不合理待遇）不應該存在。小新表示，第一人稱的觀影經驗，觀眾被帶進去那個角色裡面，更容易代入情境之中，他在影片中看到了 Rahayu 對信仰的忠誠度，有助了解印尼的文化，不只是了解移工法律或是比較冷冰冰文字跟知識，而是了解移工的內心世界。

社區大學成員小威表示，影片若使用第三人稱方式介紹主角，比較

沒有辦法看到她（移工）全面性的情感，如果是當事人以第一人稱自我敘述，比較能嘗試去理解她的生命經歷，「她的背景、她的家鄉，我覺得會比較想了解更多，讓人引發好奇，那為什麼她想來（臺灣）這樣子，會讓人家去想背後的原因。」另一社大成員小宴表示，「第一人稱代入當然是你會覺得你的感情可以比較投入，你會比較容易有共鳴」，但她認為也有可能讓對立者覺得缺少雇主或仲介的聲音，若對立者覺得權利稍微受損亦可能不願意看片。雇主小魚觀影後表示，第一人稱自我敘事直接代入主角的情緒，觀看影片時比較能感同身受。

二、先備理解在觀影後產生認同感疊加的效果

柚柚表示，觀影後對於移工的印象沒有改變，「但是有疊加，那是一個情感上更真實的疊加。」因為印尼志工團帶給他較多關於移工的先備知識，觀影後是一種疊加的過程，而不是翻轉的過程。柚柚補充表示，「因為理解這些人之後，才會觸發自己的一些思考，這些思考都必須要立足在很厚的人文厚度才能產生出來的，所以這是個疊加的過程，需要一點沈澱跟自我的認知、摸索，成形出一個邏輯架構。」柚柚同時表示一般臺灣民眾對於「移工的困境」比較不了解，他舉基本工資以及健保為例，認為臺灣人從利益的角度出發，「為什麼我要把我的東西分給他用？」或者說「他們（移工）沒有做到很大的貢獻，為什麼他們可以享用到跟我在臺灣辛苦這麼多年能夠享有的權利是一樣的？」他覺得很多臺灣人並不了解移工，不太重視他們的權益，如果稍微有點了解，就可以消弭因為不理解而帶來的衝突，「我覺得互相理解是很重要的第一步」。

東南亞移工透過第一人稱生命敘事的自我再現影片，讓觀眾有機會

認識不曾留意的族群，並聆聽其生命故事。對觀眾而言，透過影片感受移工主角遭遇的生命困境以及個人的內在心情，這種呈現「生命境遇」與「個人情感」的影片敘述方式，在不同族群、不同身分、不同位置的溝通與對話上較具有說服力，也較能發揮作用。

三、普世價值之下的個人解讀、詮釋與反身性思考

大部分的研究對象皆認同人道關懷是普世價值，並表示觀影時不會因為敘述者的身分為非主流族群而減少其同理心。研究發現，詮釋社群的信念和喜好，確實影響社群成員看待事物的詮釋方式，以及其認知態度，移工友善社群成員對於移工有較高的同理與包容，印尼志工社團的成員不僅能接受與認同影片移工作者的第一人稱自我敘事觀點，亦能感同身受其來臺工作 14 年不曾回家的身心煎熬。然而，社群成員之間仍有其個別差異性，難以等同視之。中立立場的社區大學員工，以及與移工為利害關係的仲介及雇主社群，此二個社群成員對於移工並沒有特別的喜好或排斥態度，觀影後成員們皆同情移工主角在臺遭遇到不公平的待遇，也能同理她在影片中所陳述的想法或心境，例如提及移工因為資訊不對等而不知道該去哪裡求助、打官司時因為語言不通或法律資源較為不足而變得相對弱勢，並對 Rahayu 心繫遠在印尼的女兒和家人深受感動，也感嘆失去陪伴女兒成長的無奈；但從言談中感受中立社群民眾仍對移工存有差異心態，例如於訪談中表示「臺灣不將歐美白人稱為外籍移工是因為他們的工作都是中高階層，移工比較像對低階國家人民的稱呼」，並表示即便移工政策是將其做為「補充性勞動力」，但諸多人認為移工搶走了臺灣人的工作機會。

中立社群的社區大學以及利害關係社群的仲介公司及漁船公司雇

主，此二種不同類型社群成員觀看移工自我敘事影片後的態度，混合了「優勢解讀」與「協商解讀」兩種型態，有些成員偏向接受並認同移工主角的敘事觀點，有些成員選擇接受部分觀點，但亦有個人的解讀與詮釋視角，例如仲介公司老闆大余表示所有的移工事件，只要不涉及人口販運及強迫勞動這兩點，基本上都不會受到刑罰，他雖同情移工主角的遭遇，但在他看來「雇主沒有法律責任但有道德瑕疵」。而雇主小魚表示，影片中的雇主就是「傳統老一輩的思維」，不算是強迫勞動。有趣的是，所有的觀影者都會透過影片進行反身性思考，例如大學志工團學生成員反省自己對待移工的心態或行為上的改變，或反思未來畢業後任職的場域充斥著家庭看護工，自己如何幫助這群來臺工作者。仲介及雇主則是在觀影後表示自己向來善待移工，與影片中的雇主不同，觀影者從自我身分與位置出發並有所反思。

綜言之，本研究發現：首先，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對於觀眾而言更具真實感與代入感，加上人類感知與生命經驗的普同性，即便敘事者（移工）位處社會邊陲，觀眾不會因為主述者的非主流族群觀點與身分而產生差別心態，甚或影響其對於影音文本的接收與解讀的態度。第二，移工友善社群成員因對於移工族群具有先備理解／前理解，觀影後的認同感產生疊加效果，呈現優勢解讀的型態，呼應詮釋社群觀點所述，個人認知態度反應所屬社群的偏好意義（preferred meaning）。第三，一般社群以及移工利害關係社群，不見得因為其中立的立場或與移工具利害關係，進而排斥或否定移工族群的敘事觀點，其對於移工自我敘事影片或採優勢解讀或採協商解讀；進一步來看，詮釋社群內部的集體信念和喜好固然影響成員的觀點與認知，但內部成員個人的生長背景、生活經驗以及價值觀，亦可能影響其對於事物的認知與態度，研究結果印證部分學者認為「詮釋社群觀點無法單一解釋詮釋類型」的主

張。

然而需要強調的是，不管是友善社群亦或利害關係社群的內部成員，即便信念和喜好較為相近，但仍非鐵板一塊，彼此之間存有個別差異性與多元性，不應將其過度簡化。第四，非主流族群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影片做為「另一種聲音」，若從移工個人處境與內心感受等面向「動之以情」，以個人生命故事與處境真實呈現，有利於差異之下的理解，較能獲得社會大眾的認同，降低其抗拒或排斥心理，有助促進不同族群觀點交流，並有利於鬆動一般民眾的舊有觀念與態度，減輕歧視與偏見態度。

四、研究限制與結語

本研究執行過程較大的困難，在於花費較長時間尋找有意願成為研究對象的利害關係社群。以仲介公司來說，經營者在商言商，畢竟「時間就是金錢」，上班時間召集所有員工一起觀看影片，勢必影響公司業務之運作與推動，此外，仲介公司員工常需要出外勤，作息時間不定，集合所有人一起觀看影片，並於觀影後隨即進行焦點團體訪談，頗具難度。研究者雖曾透過勞政機關官員的協助與引介，取得數家仲介公司高階經營者的聯繫方式，但經過多方評估，決定放棄中型規模的仲介公司，改以 10 人以下的小社群做為研究對象，主要考量中型放映會不利於後續焦點團體訪談之進行與研究資料之蒐集，希冀以小團體為主體進行放映，並於映後隨即展開焦點團體訪談，在研究對象對於移工自我敘事影音文本印象最深刻的當下，獲取研究所需資料。

實際執行研究過程發現，不論是仲介公司或是雇用多名移工的公司老闆（雇主）的社群較難觸及，所幸在印尼籍通譯友人的熱心協助之

下，經過多方努力，終得以找到有意願參與本研究的漁船公司與小型仲介公司，分別進行了三場焦點訪談，但也因為尋找合適的研究對象（利害關係社群）不易，而拉長了研究的時程。在這樣的條件限制之下，利害關係社群研究對象立意取樣的「多樣性與豐富性」難免受到限制。

如同學者的提醒：「移工與移民的存在，讓我們深刻反省到，臺灣想要作為一個多元文化社會尚有太多需要提升與改進之處，也提醒我們每一個人的生命，都深受國家政策發展（國族）、社會位置（階級）、父權結構與性別觀念影響著」（姜貞吟，2010，頁 188），整體而言，移工自我再現影片在某種程度上確能幫助社會對話，友善社群的主流觀眾呈現「優勢解讀」型態，身為利害關係人的仲介公司員工或負責人，在利益上可能與移工彼此相互牽制，但不見得會出現對立解讀，從本研究來看其介於優勢解讀與協商解讀之間，如同仲介公司負責人小耀所述，人道關懷是普世價值，多數仲介對於移工的困境亦能感同身受。然而，從研究參與者對於影音文本的認知態度來看，不得不承認價值觀的改變並非一蹴可幾，尤其是涉及利益衝突時。故而藉由移工第一人稱生命故事影音文本適度扮演催化劑與溝通者的角色，有助鬆動人們舊有的價值觀或認知態度，提供議題思考的多元面向與觀點。

影音教材向來被認為有助觀念或價值的溝通，臺灣需要建立本土的多元文化影音教材。過往，由移工以族群對話為基，透過第一人稱方式書寫其在臺工作經歷、個人生命故事的自我再現影音文本相對稀少，討論東南亞移工第一人稱自述影片如何展開社會對話之研究在此之前亦未曾見。本研究致力於理論與實踐兼具，將移工第一人稱視角自我再現的影音文本視為公共資產與多元文化教材，具體檢視與反思在「差異」的現實之下，如何透過非主流族群影音文本進行社會對話與溝通，尋求突破同溫層讓「他／她」者被看見並被理解的可能性。從研究成果看來，

社會邊陲者個人生命故事的文本若能打動人心，確能激發外部／主流族群的同理心。本研究希冀能拋磚引玉，期待未來有更多具社會實踐精神的研究，引領突破性別、階級、族群等結構性差異之疆界，促進不同族群之間的相互理解與尊重。

參考書目

- 王宜燕（2012）。〈閱聽人研究實踐轉向理論初探〉，《新聞學研究》，113，39-75。https://doi.org/10.30386/MCR.201210_(113).0002
- 王泰俐（2009）。〈八卦電視新聞的閱聽眾接收分析〉，《傳播與管理研究》，8(2)，3-35。https://doi.org/10.6430/CMR.200901.0003
- 成露茜（2009）。〈另類的媒體實踐〉，成露茜、羅曉南編《批判的媒體識讀》，頁 371-387。正中。
- 林芳玫（1996）。《女性與媒體再現－女性主義與社會建構論的觀點》。巨流。
- 周武昌（2009）。《對話研究及其在教育對話文本的詮釋分析》。臺北教育大學教育政策與管理研究所博士論文。【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https://hdl.handle.net/11296/y5ggqm
- 姜貞吟（2010）。〈跨國遷移：勞動與婚姻的移動？〉，游美惠、楊幸真、楊巧玲編《性別教育》，頁 171-193。華都文化。
- 柯婉青（2015）。〈從壓迫到解放：南洋新移民女性自拍影片的反再現與實踐〉，《臺灣教育社會學研究》，15(1)，89-131。https://doi.org/10.3966/168020042015061501003
- 柯婉青（2019）。〈批判識讀教育融入影像培力教學：一個東南亞移工自拍影片工作坊的實踐與省思〉，《教育研究集刊》，65(4)，37-73。https://doi.org/10.3966/102887082019126504002
- 柯婉青（2023）。〈「互為主體師生關係」的教育學實踐：以東南亞移工自我敘事紀錄片教學為例〉，《臺灣教育社會學研究》，23(2)，49-100。https://doi.org/10.53106/168020042023122302002
- 倪炎元（2003）。〈再現的政治：他者在媒體的建構與展示〉，載於《再現的政治：臺灣報紙媒體對「他者」建構的論述分析》，9-44。韋伯文化。
- 陳春富、殷美香（2015）。〈「跨國移住者」媒體再現研究：以臺灣主流報紙之新聞報導為觀察〉，《新聞學研究》，125，49-93。https://doi.org/10.30386/MCR.201510_(125).0002

- 許蕙千、朱若慈（2007年7月5日）。〈主動閱聽的實踐—以破報讀者為例〉【論文發表】。「2007年中華傳播學會年會」，臺北市，臺灣。
- 張正（2021年11月7日）。〈難民、移民、黑孩子：記錄30年來的移民移工東南亞影視作品〉，《獨立評論》。上網日期：2025年5月23日，取自 <https://opinion.cw.com.tw/blog/profile/91/article/11581>
- 張玉佩（2004）。〈閱聽人概念的探索：從網路經驗出發〉，《中華傳播學刊》，5，37-72。
- 張盈堃、彭秉權、蔡宜剛、劉益誠譯（2004）。《批判教育學導論》。心理。（原書 Kanpol, B. [2004]. *Critical pedagogy: An introduction*. Psychological.）
- 張瑄純、張敏華（2002年6月28-30日）。〈外籍勞工媒體形象建構之研究—以框架理論的觀點〉【論文發表】。「2002年中華傳播學會年會」，臺北市，臺灣。
- 張錦華（1994）。《媒介文化，意識形態與女性：理論與實例》。正中書局。
- 游美惠（2000）。〈內容分析，文本分析與論述分析在社會研究的應用〉，《調查研究》，9，5-42。 <https://doi.org/10.7014/SR.2000080001>
- 勞動部（無日期）。《產業及社福外籍勞工人數》。上網日期：2025年7月15日，取自 <https://statfy.mol.gov.tw/index12.aspx>
- 楊幸真（2004）。〈再思女性主義教育學：愛、信任、倫理與關懷〉，《通識教育季刊》，11(2)，227-251。
- 華視新聞雜誌（2020年11月27日）。〈美麗寶島 竟成他們的牢 單元2 | 6354 天的等待 | EP2250〉【影音】。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9PQP8aK7ruQ&list=PLzlt9nxVmI3vszWhofXpQJw_BpIrwqHCZ&index=5
- 潘淑滿（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心理出版社。
- 劉美慧（2010）。〈多元文化教育的基本概念〉，譚光鼎、劉美慧、游美惠編《多元文化教育》，3-37。高等教育文化事業。
- 劉美慧（2011）。〈多元文化教育研究的反思與前瞻〉，《人文與社會科學簡訊》，12(4)，56-63。
- 劉梅君（2000）。〈廉價外勞論述的政治經濟學批判〉，《台灣社會研究季刊》，38，59-90。 <https://doi.org/10.29816/TARQSS.200006.0002>
- 謝敏芳（2004）。《外籍勞工報紙形象之趨勢研究》。淡江大學大眾傳播學系碩士論文。
- 謝國雄（2023）。《四位一體的社會學之道：技法、基本議題、認識論與存在感》。群學出版社。
- 藍佩嘉（2005）。〈階層化的他者：家務移工的招募、訓練與種族化〉，《臺灣社會學刊》，34，1-57。
- Abercrombie, N. & Longhurst, B. (1998). *Audiences: a sociological theory of performance*

- and imagination*. Sage.
- Alassutari, P. (1999). Introduction: three phases of reception studies. In P. Alassutari (Ed.), *Rethinking the media audience: the new agenda* (pp. 1-21). Sage.
- Aronowitz, S., & Giroux, H. A. (1991). *Postmodern education: Political, culture and social criticism*.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Bourdieu, P., & Wacquant, L. J. (1992). *An invitation to reflexive sociology*.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Berger, J. (1972). *Ways of seeing: Based on the BBC television series with John Berger*. British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 and Penguin Books.
- Fish, S. E. (1980). *Is there a text in this class? The authority of interpretive communitie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Giroux, H. A. & McLaren, P. L. (Eds.). (1989). *Critical pedagogy, the state, and cultural struggle*.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Giroux, H. A. (2005). *Border crossings: cultural workers and the politics of education*. Routledge.
- Gramsci, A. (2020). Selections from the prison notebooks. In *The applied theatre reader* (pp. 141-142). Routledge.
- Habermas, J. (1984). *The theory of communicative action*. Beacon Press.
- Hall, S. (1980). Encoding/Decoding. In S. Hall, D. Hobson, A Lowe & P. Willis (Eds.), *Culture, media, language: working papers in cultural studies, 1972-79* (pp. 128-139). Hutchinson.
- Hall, S. (1997). *Stuart Hall: critical dialogues in cultural studies*. Routledge.
- Kristeva, J. (1979/1995). *New maladies of the soul* (R. Guberman, Trans.).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Lutkehaus, N. & Cool, J. (1999). Paradigms lost and found: the “crisis of representation” and visual anthropology. In J. Gaines & M. Renov (Eds.), *Collecting visible evidence* (pp. 116-140).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Morley, D. (1999). ‘To boldly go...’: the third generation’ of reception studies. In P. Alassutari (Ed.), *Rethinking the media audience: the new agenda* (pp. 195-206). Sage.
- Nichols, B. (1988). The voice of documentary. In A. Rosenthal (Ed.), *New challenge for documentary* (pp. 48-63).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Scott, L. M. (1994) The bridge from text to mind: adapting reader-response theory to consumer research. *Journal of Consumer Research*, 21, 461-480. <https://doi.org/10.1086/209411>
- Sturken, M. & Cartwright, L. (2009). *Practices of looking: an introduction to visual culture*.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U.S Department of State. (2017, March 3). *2016 Country Reports on Human Rights Practices: Taiwan*. Retrieved December 3, 2024, from <https://www.state.gov/reports/2016-country-reports-on-human-rights-practices/taiwan/>

跨越邊界的社會對話：臺灣東南亞移工自我敘事影片之觀眾解讀分析

U.S. Department of State. (2017, March 3). *Country reports on human rights practices for 2016*. Retrieved December 3, 2024, from <https://www.state.gov/reports-bureau-of-democracy-human-rights-and-labor/country-reports-on-human-rights-practices/>

附錄

半結構式訪談大綱（觀影後）

1. 請問您日常生活中接觸過東南亞移工嗎？那是個什麼樣的經驗？
2. 影片裡呈現的東南亞移工，和您的認知或經驗是一樣還是不一樣？
3. 請問您怎麼看影片主角所敘述的生命故事？
4. 影片中有什麼令您印象深刻或是比較有感覺的部分嗎？
5. 請問您看完影片後的心得或是聯想是什麼？
6. 請問影片內容是否有一些是您未曾想過或是不了解的事情？
7. 影片以第一人稱自我敘事，帶給您什麼樣的觀影感受？

Social Dialogue across Borders: Audience Interpretation of Self-Narrative Films by Southeast Asian Migrant Workers in Taiwan

Wan-Ching Ke*

ABSTRACT

Under the wave of globalization, Taiwan officially began importing Southeast Asian migrant workers in 1991 as a supplementary labor force. Due to social developments caused by declining birth rates, an aging population, and changing lifestyles, the nation's labor shortage has become increasingly severe. As of the end of July 2025, the number of Southeast Asian migrant workers in Taiwan approached 850,000 under rapid growth and has long surpassed the indigenous population. Despite being part of society for over 30 years, some Taiwanese still hold prejudices or discriminate against migrant workers, because of differences in nationality, culture, and economic status.

To help marginalized Southeast Asian migrant workers present their voice and speak out, I organized and hosted a Southeast Asian Migrant Workers Video Workshop, teaching them how to make self-narrative documentary films that express their thoughts and life experiences. The learning community, including teacher, migrant workers, professional video assistants, and translator, collaborated over the course of a year through pre-production, production, and post-production. This effort resulted in the documentary “Waiting for the Dawn,” which is based on the story of Rahayu—an Indonesian

* Wan-Ching Ke is Associate Professor in the Department of Communication Art at Fu-Jen Catholic University. Her research focuses on gender, ethnicity, and multicultural issues related to film and video production. E-mail: wanching.ko@gmail.com.

migrant worker who suffered more than a decade-long unconscionable treatment and stayed in a shelter waiting the result of a labor dispute lawsuit after being rescued. Under the ethical considerations, the film was completed and publicly screened in 2020 after the protagonist returned to her hometown and reunited with her family members in Indonesia. The aim of the screening is to foster social dialogue with the mainstream community through this collective film.

During the after-screening discussion, I found that the audience from diverse backgrounds had different interpretations of the documentary, reflecting the cognitions and attitudes of various sectors of society towards this self-narrative film of a migrant worker, which in turn aroused my curiosity and reflexivity: What are the real reactions and thoughts of mainstream people in Taiwanese society on a self-narrative documentary made by non-mainstream groups? Does a self-narrative film of non-mainstream groups enable people of different ethnics to transcend differences and understand each other? In addition to being a method of empowerment, what kind of cross-national dialogue practice can arise through self-narrative films of disadvantaged (non-mainstream) groups? When the text (documentary) interpreted by the mainstream audience comes from “the other”, how do differences in ethnicity, class, culture, life experience, values, personal interests, social networks, etc. affect the audience's cognition and interpretation? This research uses the self-representation documentary cooperated by me and the migrant worker Rahayu as the subject to self-examine and self-reflect on the substantive meaning of this social action.

I thus adopt the perspective of “the politics of difference” of multiculturalism and the theory of audience interpretation and interpretive community in a cultural study to explore how the image, subjectivity, and narrative perspective of migrant workers represented in first-person

documentary films are interpreted by mainstream audiences. The research utilizes a purposive sampling method with small groups of less than 10 people as units. The audiences come from three types of Taiwanese groups: 1) a community college for adult citizens; 2) a volunteer society of university that serves Indonesian migrant workers; 3) a migrant worker agency and a distant-water fishing vessel company that employs migrant workers. Together, they represent neutral, friendly, and stakeholder communities. There are 20 participants reported in the article.

The members of each group watched “Waiting for the Dawn” together. Focus group interviews and in-depth interviews were conducted after the screening to understand what kind of cultural imagination and dialogue space can be stimulated when a first-person self-narrative documentary from a non-mainstream community meets people of a mainstream community. The study examines the possibilities and limitations of migrant workers’ self-produced documentary as a cross-border social practice on the issues of diverse and intertwined ethnicity, gender, class differences, and identity.

My research findings are the following. First, first-person self-narrative video works are more realistic and have a sense of *déjà vu* for the audience. Coupled with the universality of human perception and life experience, even if the narrator (migrant worker) is situated on the margins of society, the audience will not have a different attitude toward the narrator’s non-mainstream viewpoints and identity, or even affect the audience’s attitude towards receiving and interpreting the video (documentary) text.

Second, members of the friendly community usually have a preconceived pre-understanding of the migrant worker community. Their sense of identity after watching the film produces a superimposed effect, presenting a dominant interpretation pattern and echoing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community’s viewpoint. Their personal cognitive attitude reflects the preferred meaning of

the community to which they belong. However, the neutral community and stakeholder community do not necessarily completely reject nor deny the narrative perspective of migrant workers, because of their neutral position or interests with such workers. Overall, they present either a dominant interpretation or a negotiated interpretation pattern toward a migrant worker self-narrative film.

Third, the collective beliefs and preferences within the interpretive community certainly affect the views and cognition of its members. However, the personal growth background, life experience, and values of its members may also impact their cognition and attitude towards things. In short, “the views of the interpretive community cannot be explained by a single type of interpretation”, which implies that the beliefs and preferences of members within the stakeholder community are quite diverse and should not be oversimplified.

Fourth, first-person self-narrative documentary films from non-mainstream groups serve as “another voice.” When the work is based on a migrant worker’s personal situation and elicits an inner feeling of “touch people’s hearts,” it can gain greater recognition and acceptance from the public, reduce hostility and resistance, and facilitate exchanges of views among different groups. It also can overcome stereotypes and original cognitions by the public and reduce discrimination and prejudice.

This research adopts the documentary film produced by migrant workers and myself to explore how interethnic dialogue may expand, by not only hoping that “the other” with gender, class, and ethnic differences demonstrate agency, but also by providing an opportunity for the authors (migrant workers and myself) and the audience to reflect on each other. It combines theory and practice. Although it is a small-scale preliminary study, through feedback from different ethnic audiences on the self-narrative documentary film of migrant

workers, it helps me to self-examine how to use a non-mainstream ethnic documentary film to foster social dialogue and communication under the reality of “difference,” promote mutual understanding and respect among different ethnic groups, and find feasible ways to loosen institutional oppression.

Keywords: self-narrative films, social dialogue, Southeast Asian migrant workers, audience interpretation

• 新聞學研究 • 第一六五期 2025 年 10 月